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标包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项目名称：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采购人：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

代理机构：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委托，对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2. 招标内容：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项目需求主要包含云平台服务、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需求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书）。

3. 项目预算： 530万元 标包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采购预算：
530万元 **最高限价：530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2）纳税证明：投标人（法人）须具有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段时期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国家电子税务局税金申报成功记录截屏等有效的证明材料）。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3）社保缴纳证明：投标人（法人）须具有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段时期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如税收完税证明或参保证明）；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如税收完税证明或参保证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4) 财务状况：投标人（法人）应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年或2025年），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除法人外）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7)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项目投标（评审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部分“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9) 不允许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不分包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部分“不分包承诺函”）。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投标人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文件者不予认定。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说明：同时出现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两个及以上情况时，价格扣除只按一种类型扣除计算，不累计。

(1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https://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77号

邮编：730030

联系人：王剑

联系电话：0931-8415379

代理机构：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中山路168号融创立方产业加速器8号工位

邮编：730030

联系人：邓育秀

联系电话：177931115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1.1	招标文件编号	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77号 联系人：王剑 联系电话：0931-8415379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中山路168号融创立方产业加速器8号工位 联系人：邓育秀 联系电话：17793111598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p>(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p> <p>(2) 纳税证明：投标人（法人）须具有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段时</p>



期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国家电子税务局税金申报成功记录截屏等有效的证明材料）。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3）社保缴纳证明：投标人（法人）须具有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段时期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如税收完税证明或参保证明）；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如税收完税证明或参保证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4）财务状况：投标人（法人）应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年或2025年），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除法人外）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7）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项目投标（评审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部分“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9）不允许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不分包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部分“不分包承诺函”）。

（10）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投标人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文件者不予认定。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



		<p>审。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说明：同时出现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两个及以上情况时，价格扣除只按一种类型扣除计算，不累计。</p> <p>(1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9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p>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p>



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7.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

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投标人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

的报价参与评审。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

的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文件者不予认定。(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

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

的报价参与评审。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享受政府采

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说



		<p>明：同时出现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两个及以上情况时，价格扣除只按一种类型扣除计算，不累计。（4）根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拟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5）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①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品目清单中未标注“★”符号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②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品目清单中标注“★”符号），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不得参加投标。</p>
9.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1.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评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 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4.1	异常低价审查规则	<p>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50%；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50%；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45%，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p>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3.1	分包履约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47.2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p>1. 2016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31号文件中已废除《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现我单位以本项目预算价格为基准，参照以上文件收费标准并进行市场调节后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1）代理服务费金额：¥74200.00元（大写：柒万肆仟贰佰元整）；以上费用币种为人民币，均为含税价（本招标代理机构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发票按国家税务相关政策出具）。（2）代理报酬支付时间：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3）付款方式：现金或银行转账。（4）收款账户信息：户名：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账号：101422000587083；开户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城支行。2. 场地服务费由中标人全额承</p>



		担，直接支付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支付金额依据《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确定。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其他补充内容	<p>1. 发布公告的媒介：项目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其它网站转载的内容及信息而导致投标人无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情况，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或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信息公布栏，以便及时了解相关采购信息和补充信息。</p> <p>2. 时效的计算按照《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1号第十一条发布主体应当确保其不同媒体发布的同一政府采购信息内容一致。在不同媒体发布的同一政府采购信息内容、时间不一致的，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者其省级分网发布的信息为准。本项目时间安排以甘肃政府采购网发布信息为准。</p> <p>3. 采购标准及验收标准 采购标准：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采购人相关验收标准和规范。</p> <p>4. 正版软件：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中的软件产品属于正版软件。</p> <p>5. 依据财库【2019】38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扫描件形式递交，对原件扫描件的具体形式（如颜色、大小等不做限制要求）。</p> <p>6. 关于原件：因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开评标活动，因此所有证明材料在评标时不能进行现场核查，所以投标须确保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提供的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若存在，投标人须承担一切法律责任。采购人如需核对参与本项目投标人的原件是否与投标时所提供的复印件一致，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在中标结果公示后须将所有证明材料提交给采购人进行核查。</p> <p>7. 投标文件份数：纸质版贰份，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注：参与本项目采购的所有投标人须在中标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按上述份数</p>	



要求邮寄投标文件至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邮寄的投标文件须与上传至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内容保持一致）。纸质版投标文件中除营业执照等证书证件无法胶装的证明材料，其余须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原件。我公司将代为转交至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进行存档。收件人：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收件人联系电话：17793111598 邮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五泉街道民主西路39号第1单元17层1702室。 8.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9.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0. 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石油石化等特殊行业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有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评审
过程
澄
清、
谈
判、
述
标
等
视
频
会
议
操
作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联合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中小企业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



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电子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提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应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提供的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的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评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评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31.1 电子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文件（说明或者补正）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



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异常低价审查规则和评标方法

34.1 异常低价审查规则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的50%，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的50%，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45%，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



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货到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4.3 中标投标人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逾期不予受理。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

48.1 1. 2016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31号文件中已废除《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现我单位以本项目预算价格为基准，参照以上文件收费标准并进行市场调节后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1）代理服务费金额：¥74200.00元（大写：柒万肆



仟贰佰元整)；以上费用币种为人民币，均为含税价(本招标代理机构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发票按国家税务相关政策出具)。(2)代理报酬支付时间：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3)付款方式：现金或银行转账。

(4)收款账户信息：户名：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账号：101422000587083；开户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城支行。2.场地服务费由中标人全额承担，直接支付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支付金额依据《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确定。

49. 中标通知书

49.1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一、
- 二、
- 三、
-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2. 纳税证明：投标人（法人）须具有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段时期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国家电子税务局税金申报成功记录截屏等有效的证明材料）。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3. 社保缴纳证明：投标人（法人）须具有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段时期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如税收完税证明或参保证明）；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如税收完税证明或参保证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4. 财务状况：投标人（法人）应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年或2025年），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除法人外）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一、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恶意投诉诋毁其他投标人行为。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二、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1、本公司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2、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单位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3、本公司没有处于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参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项目投标（评审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部分“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参与的（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的投标，为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 不允许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不分包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部分“不分包承诺函”）。

不分包承诺函

（格式自拟）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投标人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文件者不予认定。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说明：同时出现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两个及以上情况时，价格扣除只按一种类型扣除计算，不累计。

1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正式递交之日起90日历天。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项目服务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单位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5.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6. 我方若中标，本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注册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

限: _____

经营范

围: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_____年龄: _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正反面)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_____ (采购人名称):

本 授 权 声 明 : 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姓 名 、 职 务) 授
权 _____ (被 授 权 人 姓 名 、 职 务) 为 我 方 “ _____ (项 目 名 称)
_____ ” (项 目 编 号 : _____) 投 标 活 动 的 合 法 代 表 , 以 我 方 名 义 全
权 处 理 该 项 目 有 关 投 标 、 签 订 合 同 以 及 执 行 合 同 等 一 切 事 宜 。

特此声明。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章)： _____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 定 代 表 人 （ 签 字 或 盖

章)： 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 （ 签 字 或 盖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



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格式自拟）



(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属于无效投标。

2. 其他证明材料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



(四) 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五)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招标文件编号: 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包号: 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年。	备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报价应是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 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内容的总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 否则为无效投标, 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六)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招标文件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包号：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单位：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备注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报价组成的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 投标人一般情况表

(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对本表进行调整)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其中	项目经理		
企业资质等级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若招标文件评审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 项目组人员配置表

请投标人列出参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及项目组其他成员信息。格式如下：

序号	职责/岗位	姓名	证书（编号）	备注

注：若招标文件评审标准中要求提供拟投入人员情况及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所列拟投入人员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偏离	说明

注：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报价要求、服务要求、付款方式、验收方法及标准等。
按实际情况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中若中标，我公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以现金、电汇或贵公司认可的其他方式向贵公司支付代理报酬。

代理报酬的币种：人民币。

代理报酬的支付方式：由中标人支付。

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1. 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2016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31号文件中已废除《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现我单位以本项目预算价格为基准，参照以上文件收费标准并进行市场调节后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代理服务费金额：¥74200.00元（大写：柒万肆仟贰佰元整）。

以上费用币种为人民币，均为含税价（本招标代理机构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发票按国家税务相关政策出具）。

2. 账户信息：

户名：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101422000587083

开户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城支行

3. 支付方式：现金或银行转账

4. 场地服务费由中标人全额承担，直接支付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支付金额依据《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确定。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 其他商务有关资料

格式自拟（商务评审部分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

管理体系认证、服务能力、业务迁移承诺、网络服务承诺、驻场服务保障承诺等证明资料。



(十三)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偏离	说明

注：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需求。按实际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四) 技术方案

注：格式由投标人自定（技术评审部分要求的相关方案）

1. 综合设计方案

投标人提供综合设计方案（不限于云平台结构设计、基础网络支撑平台设计等），方案应从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对项目现状的详细分析，对项目总体设计、支撑环境设计、系统运维服务和服务要求进行阐述。

2. 系统运维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系统运维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运维服务范围、视频会议保障、故障维修保障等。

3. 服务连续性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连续性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用系统、网络、存储、数据库24小时不间断运行及服务连续性保障等。

4. 应急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应急保障方案，对服务期间可能出现的严重影响服务质量的突发状况提供合理的调度、及时的应急处理措施、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

5. 安全保障方案

投标人针对所投云平台安全保证能力提供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云平台整体安全保障体系框架图、防护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云网络边界防护、入侵检测、web应用防护、安全漏洞扫描、数据库审计、数据库加密、运维审计、主机安全防护、SOC、态势感知及探针分析以及风险评估、渗透测试、安全应急、安全加固等信息安全保障服务。



(十五) 其它技术证明资料

格式自拟（技术评审部分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内容的总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

二、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一年。

服务地点：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 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70%，即¥ 元（大写： ）。第二次付款：待甲方组织专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相关资料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即¥ 元（大写： ）。（2）乙方完成所有服务事项并通过验收后，甲方在收到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后，向乙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即¥ 元（大写： ）。2. 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明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同时，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作为甲方付款的前置条件，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不构成违约；因乙方发票原因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对此予以确认，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本合同义务。

四、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收取。

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

履约保证金递交须知：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如乙方以保函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经甲方同意后办理退还手续流程；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履约保函到期的，乙方应及时续办。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或根据采购



合同规定，对供应商的交付成果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技术要求

(一)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2026 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二) 项目背景及现状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56号）精神，加快推进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公众监督的生态环境监测新格局，切实提升全省生态环境管理系统化、科学化、法制化、精细化和信息化的能力水平，2018年11月，按照“一体化设计、一体化建设、一体化应用、一体化服务、一体化运维”的原则，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启动实施了“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建设工作，全面构建“云上甘肃生态环境”，主要内容包括，构建全省生态环境业务应用和数据传输“一张网”、构建全省生态环境应用支撑“一平台”、构建全省生态环境数据资源共享服务“一中心”、构建全省生态环境业务协同、分析决策“一张图”、构建全省生态环境亲清服务“一窗口”。2019年12月30日，项目正式启动实施建设，2022年11月20日，项目通过竣工验收，正式投入运行。

项目坚持信息化基础设施设备集约化、一体化建设，“一平台”充分依托第三方云服务资源，统一构建“甘肃生态环境云”，促进资源高效合理利用，提升基础设施运行效率和服务能力，目前主要支撑“一张图”涉及的52个主要应用系统，200多个业务应用稳定运行，现状如下：

1、机房现状

1.1 信息中心机房现状

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数据中心机房总面积160平方米，分为主设备机房（86平方米）、数据中心监控室（60平方米）和备品备件室（14平方米），部署网络设备28台，安全设备20台、服务器9台、存储设备19台、视频会议设备11台。机房物理环境包括供配电及UPS系统、空调系统、机柜及封闭冷通道系统、防雷接地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环境监控系统、KVM管理系统和大屏控制监控系统等，综合布线采用上走线方式，主要用于承载甘肃省



生态环境厅信息化建设相关的基础网络支撑、设施及业务应用系统。

1.2 环境科技大厦机房现状

环境科技大厦节点机房总面积 30 平方米，由一路市电接入。机房部署网络设备和安全设备共计 12 台，现配备立式空调制冷设备 2 台、七氟丙烷灭火器 1 台、动环监控主机 1 台，UPS 机头 1 套、电池组 2 套，整体采用下走线方式。

1.3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云平台机房现状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云平台依托兰州新区甘肃电信三枢纽数据中心，建成机房面积 350 m²，标准机柜 81 个，物理服务器 139 台，安全设备 16 台，虚拟化计算、网络、存储、安全、数据库、大数据和并行计算等七大资源池，生态环境业务应用区、互联网区、数据交换前置区、运维管理区、安全管理区、生产测试区和数据备份区等七大域的生态环境云平台。

2、云平台资源现状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云平台依托兰州新区甘肃电信三枢纽数据中心，以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提供成熟的国产化主流架构服务器硬件设备和虚拟化技术为基础，对内、外网平台环境中相关计算、网络、存储、安全、数据库和并行计算进行池化，形成完整的计算资源池、网络资源池、存储资源池、安全资源池、数据库资源池、并行计算资源池，统一对上层业务系统提供资源服务。云平台资源主要包括计算资源、网络设备资源和存储资源。

云平台硬件清单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	单位
1	云计算资源池设备	50	台
2	数据库资源池设备	13	台
3	数据库资源池设备	8	台
4	大数据资源池设备	10	台
5	运维及备份服务器	5	台
6	并行计算资源池设备	40	台
7	公文处理资源池设备	3	台
8	核心交换机	4	台
9	汇聚交换机	2	台
10	接入交换机	24	台
11	SDN 控制器	1	套



12	负载均衡器	2	台
13	EDR 交换机	5	台
14	FC SAN 存储	1	套
15	分布式存储系统	1	台
16	分布式存储	1	套
17	核心防火墙	2	套
18	防火墙	1	套
19	入侵防御系统（IPS）	2	套
20	web 应用防护（WAF）	1	套
21	漏洞扫描	2	套
22	数据库审计	1	套
23	云堡垒机	2	套
24	安全管理平台	1	套
25	态势感知平台	1	套
26	全流量分析系统	1	台
27	分布式存储服务器	10	台
28	安恒明御 APT	1	台

业务系统资源清单

序号	业务类型	VCPU（核）	内存（TB）	磁盘容量（TB）
1	生态云业务系统	6139	17.43	593.62

3、基础网络现状

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基础支撑网络建设采用“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统一通道、统一出口、统一管理”的原则，基础支撑网络设计采用省、市、县三级架构的方式，即核心层、汇聚层和接入层。在核心层搭建省级骨干以太环网，完成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环境科技大厦、新区“生态环境云”节点接入之间信息共享与数据交互；汇聚层为各市（州）生态环境局，打通同级生态环境监测站数据通道；接入层为各县（区）生态环境分局，通过环保专网的方式实现专线安全访问。各层环保网络接入同级电子政务外网，满足与各级委办厅局数据共享、业务协同的需求。核心层通过环境科技大厦与监测专网进行互联，网络层面打通环保专网与监测专网数据通道，满足生态环境业务应用对监测数据实时访问的需求，最终建设成“四横三纵”的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



台基础支撑“一张网”。

4、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现状

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主要涉及基础支撑平台硬件服务和网络运维。目前，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设备及运维由第三方提供，主要分布于兰州新区甘肃电信三枢纽数据中心机房、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数据中心机房和环保科技大厦机房和市州生态环境局、监测中心节点，主要设备包括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用于承载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信息化建设相关的基础网络支撑、设施及业务应用系统，现状如下：

(1) 基础支撑平台网络设备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
1.1	环网交换机	6
1.2	路由器	2
1.3	存储	1
1.4	IPS	3
1.5	上网行为管理	1

(2) LRA 认证服务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
2.1	移动智能终端安全密码模块	1
2.2	移动证书认证 APP	1
2.3	移动终端制证系统	1
2.4	移动身份认证网关	1
2.5	目录系统	1
2.6	移动设备管理平台	1

(3) 市州生态局网络设备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
3.1	路由器	16
3.2	交换机	16
3.3	防火墙	32

(4) 市州监测中心网络设备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
4.1	交换机	16



4.2	防火墙	16
4.3	机柜	16

(5) 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内网局域网网络设备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
5.1	交换机	13
5.2	机柜	2

(6) 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外网局域网网络设备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
6.1	交换机	11
6.2	机柜	2

(7) 省生态环境厅南附楼局域网网络设备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
7.1	交换机	10
7.2	机柜	5

5、数据库现状

数据库均采用国产达梦 8.0 数据库，使用 3 套集群数据库，承载整个大平台所有业务及过程数据。目前存储业务使用数据 15 亿条，监测、过程及其他数据 108 亿条，总共存储数据 123 亿多条数据。中间件主要有 redis、kafka、ElasticSearch。redis 承载整个大平台所有业务及过程的热点数据，目前存储热点数据 6 万多条。kafka 作为整个大平台消息中间件，应用场景包括日志收集、消息系统。ElasticSearch 作为整个大平台非结构化数据的搜索引擎，保存数据量 58 亿多条。

6、托管设备现状

目前有 36 台设备托管至兰州新区甘肃电信三枢纽数据中心机房，包括 5 台刀箱服务器（共计 55 块刀片服务器）、14 台机架服务器、5 台存储、7 台 IB 交换机、1 台光纤交换机、2 台应用交换机、1 台防火墙、1 台 KVM 设备。

(三) 项目目标

本项目严格落实《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等有关规定，认真贯彻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党组关于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有关要求，坚持信息化基础设施设备集约化、一体化建设，以第三方提供云网络、计算、存储资源和网络



安全服务和运维管理服务的方式，构建“甘肃生态环境云”，实现大数据管理平台基础环境支撑、应用服务支撑和安全运维保障，形成统一云管、统一支撑、统一服务、统一安全的一体化运维管理能力，持续提升大数据平台深度应用水平，为改善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助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四）项目开展原则

1、符合性原则

投标人在服务过程中要严格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数据安全管理办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商用密码管理条例》等文件精神。

2、标准性原则

项目实施要依据国内和行业的相关标准进行。

项目需参考并遵循国内相关标准和行业规范等，有效结合行业内的最佳实践，充分吸收先进同类行业的成功经验，最大限度适应组织业务拓展的要求。

3、规范性原则

投标人在实施中的过程和文档，具有很好的规范性，可以便于项目的跟踪和控制；

投标人在提供本次服务中，除了依据相关的标准之外，还要根据本项目的需要，遵循自身的一些规范和要求。

4、可控性原则

服务实施的方法和过程要在双方认可的范围之内，服务实施的进度要按照进度表的安排，保证项目采购人对项目实施的可控性。

投标人要遵循行业相关规范及自有项目管理规范，指定专职人员现场实施各方面工作，并在服务的工作说明中明确职责，得到双方的同意、确认和签署开展服务工作。

5、最小影响原则

投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不影响系统运行和甘肃省生态环境厅日常工作开展。

（五）项目开展依据

项目需根据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工作要求开展项目实施工作。具体依据包括但



不限于以下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数据安全管理办法》

《网络数据安全管理办法》

《商用密码管理条例》

《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运维服务方案》

《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驻场运维服务人员管理规定》（甘环信发〔2023〕21号）

（六）项目服务任务要求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2026 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项目需求主要包含云平台服务、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

云平台服务主要包括：1、机房服务，2、云平台资源服务，3、安全服务，4、运维保障服务，5、数据备份服务，6、软件支撑服务。

为保证采购人相关业务应用系统稳定可靠运行，投标人须具备配套的技术保障能力，保障现有视频会议、显示大屏、空调系统及 UPS 电池、达梦数据库、域名及短信服务以及地图数据存储。投标人完成服务同时，须按照采购人档案管理要求，形成完整的档案资料。

为保证采购人云平台服务的安全可靠，投标人须具备云平台优化升级所需的备品备件及存储维保能力，保障相应内存、硬盘、FC SAN 和分布式存储。

投标人须提供不少于 9 人的固定驻场运维工程师团队，在采购人指定的办公地点工作，如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运维人员，投标人需要提前 15 天告知采购人，并提供接替人员的基本情况信息，获得认可后方可参与本项目运维工作。

（七）项目服务需求清单

1、云平台服务

序号	品名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机房服务			
1.1	机房服务	投标人提供承载云平台的机房地理位置距离采购人办公地点所在地不超过 100 公里。 投标人提供给采购人所用的云数据中心专用	年	1



		<p>机房面积≥ 350 平米。</p> <p>投标人需提供机房同地点处的办公场地，满足日常运维值班，设备安装调试，后期业务系统迁移等工作需要。</p> <p>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机房应具备独立的管理和监控能力，可实现电量、温湿度的监控。投标人云平台现场须提供 7\times24 热线人工值守以及响应电话，7\times24 全天候技术支持响应。</p> <p>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有较高性能的安防、环境监控、灭火系统等基础设施服务，机房抗震烈度达 8 度或以上。</p> <p>投标人云平台数据中心机房具备环境监控，实现对设备电流量的监控、机房温度监控、机房湿度监控。</p> <p>投标人机柜区域配备专用门禁和 24 小时监控系统，视频监控画面可远程调用，需开放相应的接口或者服务提供监控服务，监控录像保存时间≥ 3 个月。</p> <p>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租用的服务器等设备可持续获得电力供应，每年持续电力供应时间在 99.99%以上，以确保业务应用系统可持续工作。</p> <p>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租用的机房空间为专属机房，采购人可在专属机房中免费部署符合机房环境、安全等要求的自有服务器、网络及安全设备等。</p> <p>投标人按照 GB50174-2008《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A 级标准和国家相关云平台标准要求，对生态环境云进行建设，满足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扩展灵活等建设原则，应保证提供不间断的云服务，可用性应在 99.99%以上。</p>		
2	云平台资源服务			
2.1	计算资源服务			
2.1.1	云计算资源池	计算资源池共计 CPU 资源(物理核) ≥ 1600 核	年	1
		计算资源池内存 (Memory) 资源 $\geq 12800G$	年	1
2.1.2	数据库应用资源池	台数 ≥ 13 台； 单台配置： CPU 颗数 ≥ 2 颗（单颗：内核 ≥ 12 ，频率 ≥ 3.0 GHz，线程数 ≥ 24 ，缓存 ≥ 24 MB）； 内存 $\geq 256G$ ； SSD 硬盘 $\geq 2*240G$ ； HBA 卡 2 块双端口 $\geq 16Gb$ ； RAID 卡 ≥ 1 块； 网卡 $\geq 4*10GE$ （含光模块）+2*GE 接口。	年	1
		台数 ≥ 6 台；	年	1



		<p>单台配置： CPU 颗数≥4 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 内存≥256G； SSD 硬盘≥3*240G； HBA 卡 2 块双端口≥16Gb， RAID 卡≥1 块； 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 接口。</p>		
		<p>台数≥2 台； 单台配置： CPU 颗数≥4 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 内存≥512G； SSD 硬盘≥3*240G； HBA 卡 2 块双端口≥16Gb， RAID 卡≥1 块； 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 接口。</p>	年	1
2.1.3	大数据计算资源池	<p>台数≥10 台； 单台配置： CPU 颗数≥4 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 内存≥256G； SSD 硬盘≥3*240G； SATA 硬盘≥3*6T（7.2K rpm）； RAID 卡≥1 块； 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 接口。</p>	年	1
2.1.4	运维及备份计算资源	<p>台数≥5 台； 单台配置： CPU 颗数≥2 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 内存≥256G； SSD 硬盘≥2*240G； HBA 卡 2 块双端口≥16Gb ； RAID 卡≥1 块； 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 接口。</p>	年	1
2.1.5	并行计算资源	<p>台数≥40 台； 单台配置： CPU 颗数≥2 颗（单颗：内核≥18，频率≥3.0 GHz，线程数≥36，缓存≥24 MB）； 内存≥128G； SSD 硬盘≥2*240G； HBA 卡 2 块双端口≥16Gb； RAID 卡≥1 块； 网卡≥2*10GE（含光模块）+2*GE 接口；</p>	年	1



		IB卡≥Infiniband 双端口 100GB。		
2.2	网络设备资源服务			
2.2.1	核心层网络资源	<p>台数≥4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满配； 交换网板≥6并满配； 交换容量≥500Tbps； 包转发率≥230000Mpps； SFP+端口≥48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和千兆电口模块，满配万兆 SFP+多模模块； 40GE QSFP+端口≥72个，满配 40GE QSFP 多模模块； 兼容性：与 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 电源：冗余交流； Vxlan 分布式网关，支持 IPv6 双栈，1:N 虚拟化，实际配置 IPv6、Vxlan 和 BGP-EVPN 许可。</p>	年	1
2.2.2	汇聚层网络资源	<p>台数≥2台； 单台配置： 交换容量≥40Tbps； 包转发率≥1080Mpps； 端口≥10GE*SFP+端口 48个，40G QSFP+端口 6个，光模块及线缆； 兼容性：与本项目 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 电源：冗余交流； 软件授权：实配。</p>	年	1
2.2.3	接入层网络资源	<p>台数≥20台； 单台配置： 交换容量≥40Tbps； 包转发率≥1080Mpps； 端口≥10GE*SFP+端口 48个，40G QSFP+端口 6个，包含光模块及线缆。 兼容性：与本项目 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 电源：冗余交流。</p>	年	1
		<p>台数≥4台； 单台配置： 交换容量≥5Tbps； 包转发率≥252Mpps； 端口≥48*GE, 4*10GE SFP+, 2*40G QSFP+, 包含所用光模块及线缆； 兼容性：与本项目 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 电源：冗余交流； 软件授权：实配。</p>	年	1



2.2.4	SDN 控制器	<p>套数≥1 套；</p> <p>单套配置：</p> <p>兼容性：与本项目采购网络、安全、云管控平台兼容对接；满足等保 2.0 要求提供东西向、南北向 L2~L7 层安全防护能力，如：vFW、vLB、vIPS、vWAF、虚拟化运维审计等云安全服务。支持业界标准的 VxLAN 协议，支持增值服务包括安全策略、NAT、IPSec VPN，支持多 DC 池化管理，全授权。</p>	年	1
2.2.5	负载均衡器	<p>台数≥2 台；</p> <p>单台配置：</p> <p>万兆 sfp+接口≥4 个，万兆多模模块满配；</p> <p>内存≥16GB；</p> <p>L4 层吞吐量≥20Gbps；</p> <p>L4 并发会话数≥900 万；</p> <p>SSL 吞吐量≥4Gps；</p> <p>带外：配置带外管理口；</p> <p>支持多 vlan 模式互联；具备端口捆绑及多 VLAN 模式互联，配置为 trunk 接口同交换机互联，每个租户对应负载均衡器上的一个 VLAN，每个 VLAN 接口可配置对立的 IP 地址，VIP 和 SNAT 地址池可使用，VLAN 接口具备 IPV6 双栈，具备 IPV6 双栈，且 VIP 和实际服务器 IP 间的 IPV4 to IPV4，IPV6 to IPV4，IPV6 to IPV6 映射可同时共存；</p> <p>兼容性：支持与本项目云管控平台对接，提供安全服务自动交付能力，与 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提供安全服务链功能满足三级等保要求，支持国密算法的 SSL 证书。</p>	年	1
2.2.6	EDR 交换资源	<p>台数≥5 台；</p> <p>单台配置：</p> <p>IB EDR 交换机及配套设备；</p> <p>接入支持：总计满足 85 个计算节点接入，配置 5 米、10 米、30 米专用线缆，满足 85 节点接入（支持 85 计算节点）。</p>	年	1
2.3 存储资源服务				
2.3.1	FC SAN 存储资源	<p>套数≥1 套；</p> <p>单套配置：</p> <p>FCSAN 存储空间≥61TB；</p> <p>控制器≥2 个冗余控制器；</p> <p>主机接口≥4 个 16Gb FC 主机接口；</p> <p>配置快照功能，配置冗余多路径软件及许可，配置多主机组许可，支持专用和全局热备磁盘；支持驱动器热插拔及在线更换故障硬盘；</p>	年	1



		支持 Windows、Solaris、HP-UX、IBM-AIX、Linux 等； 提供所用的光纤交换机（冗余）； 电源：冗余。		
2.3.2	分布式存储服务	套数≥1 套； 单套配置： 文件共享存储空间≥1251TB（配置 7.2K rpm SATA 盘）； 接口≥2*100GE 接口。	年	1
		套数≥1 套； 单套配置： 分布式文件存储和对象存储≥889TB（配置 7.2K rpm SATA 盘）。	年	1
3	安全服务			
3.1	安全防护服务			
3.1.1	网络边界防护资源	台数≥2 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冗余 交换网板≥4 块； 端口≥20*10GE*(SFP+)+4*40GE QSFP+2*HA； 电源：双电源； 用户支持： SSL VPN 100 用户， Ipsec VPN 20 个； 硬盘：固态硬盘≥240GB， 模块及线缆：包含所有 10GE、40GE 光模块和线缆； 具有虚拟防火墙功能； 兼容性：支持与本项目云管控平台对接，提供安全服务自动交付能力，同时与 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提供安全服务链功能满足三级等保要求。	年	1
		台数≥1 台； 单台配置： 端口≥4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光接口， 4 个 GE Combo 口、8 个 100/1000M 以太网光接口； 支持 ACL 和安全策略，支持地址转换（NAT 和 PAT）； 电源：冗余。	年	1
3.1.2	入侵检测及防御资源	套数≥2 套； 单套配置： 网络吞吐量≥40Gbps； 提供覆盖广泛的攻击特征库，可针对网络病	年	1



		毒、蠕虫、间谍软件、木马后门、扫描探测、暴力破解等恶意流量进行检测和阻断等安全服务支撑。		
		套数≥1套； 单套配置： 提供 Web 服务器漏洞防护、Web 插件漏洞防护、爬虫防护、跨站脚本防护、SQL 注入防护、LDAP 注入防护、SSI 指令防护、XPath 注入防护、命令行注入防护、路径穿越防护、远程文件包含防护、Oday 漏洞阻断等 Web 应用安全防护。	年	1
3.1.3	安全漏洞扫描服务	Web 应用漏洞扫描服务频次：1 月一次；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采用业界主流 Web 应用漏洞扫描系统，系统支持检测的漏洞数≥50000 条，兼容 CVE、CNCVE、CNNVD、CNVD、Bugtraq 等主流标准； 支持对 web 应用漏洞的检查，提供高级漏洞模板过滤器。	年	1
		主机漏洞扫描服务频次：1 月一次；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采用业界主流主机漏洞扫描系统，系统支持检测的漏洞数≥50000 条，兼容 CVE、CNCVE、CNNVD、CNVD、Bugtraq 等主流标准，产品支持对系统漏洞扫描，提供高级漏洞模板过滤器。	年	1
3.1.4	数据库审计服务	安全审计服务：提供核心 4 个业务系统数据库安全审计；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通过部署数据库审计系统，提供 4 个业务系统数据库的全量审计，审计设备支持应用关联审计与监控、数据库入侵行为监测、数据库异常监测、数据库违规行为监测。	年	1
3.1.5	数据库加密服务	数据库加密服务：提供 4 个数据库实例加密服务； 部署数据库加密系统，系统支持数据库 Oracle 11g/12C, MySQL, gbase 8t, informix； 支持 Windows、Linux、AIX、Solaris、Unix 操作系统。支持百万级记录行数规模的加密。提供以表空间为单位进行数据加密，加密的数据在数据库中以密文格式存储，防止明文存储引起的泄密行为，存储层加密，密文数据落地保存；支持对各种常用数据类型加密：CHAR, VARCHAR2, VARCHAR, LOB, NUMBER, DATE。	年	1



		权限要求：加密数据的访问权限控制独立于数据库的权限控制，防止数据库用户的权限提升引起的泄密。		
3.1.6	运维行为审计资源	运维行为审计服务：通过以下配置产品，提供面向运维人员和软件开发人员的统一认证、操作过程记录的运维审计平台； 提供 100 个登录账户； 支持配置多个应用发布服务器及自主指定； 支持字符型远程操作协议、图形化远程操作协议、文件传输协议、数据库远程操作协议，支持大型关系型数据库远程访问协议审计； 支持身份认证访问授权。	年	1
3.1.7	虚拟化病毒安全防护服务	提供虚拟化病毒安全防护服务： 1、资产清点功能，资产清点模块包括以下内容：主机和设备、硬件配置、操作系统、内核模块、启动项和计划任务、环境变量、软件应用、数据库、进程和端口、系统账号、Web 服务、Web 站点、Web 应用、Web 框架。 2、入侵检测包括，入侵检测模块包括以下功能：暴力破解检测、异常登录检测、反弹 shell 检测、web 后门检测、本地提权检测、可疑操作、后门检测、web 命令执行。 3、病毒查杀包括，通过实时监控和扫描发现主机上运行的病毒进程，并结合 T-Sec 反病毒引擎、小红伞、ClamAV 等多引擎检测，并进行告警和事件上报，同时支持对病毒进行阻断、隔离、删除的闭环处理。 4、风险评估包括，风险评估模块包括以下功能：安全补丁、漏洞检测、弱口令检测、系统风险、账号风险、应用风险。防护频率：实时监测。	年	1
3.1.8	安全管理平台服务	安全管理平台服务：基于 SOC 平台，提供综合日志采集、分析； 通过安全管理平台，以综合审计为基础构建安全数据中心；同时，运用数据挖掘技术、关联分析，实现对相关行为动态感知和可视化呈现，对发生的敏感行为、异常行为、违规行为、安全事件运用网络溯源分析技术进行责任定位。	年	1
3.1.9	态势感知服务	态势感知服务：提供态势感知平台，提供集 Web 监控、日志收集、响应、分析一体的可视化安全管理平台； 通过 web 安全态势监测平台，提供网站漏洞监测、可用性监测、黑页监测、暗链监测、	年	1



		挂马监测以及专项漏洞监测能力。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3.1.10	网页防篡改服务	网页防篡改服务： 提供1个门户网站页面的实时防护，做到静态页面的实时同步，减少用户页面被恶意篡改的可能性。提供事中防护以及事后补偿的在线解决方案，事中实时实现过滤HTTP中混杂的网页篡改流量（如SQL注入、XSS等）；事后自动监测网站所有需保护页面的完整性，若检测到网页被篡改，对外仍然显示篡改前的页面，保证网站的正常访问。同时识别并更正Web应用错误的业务流程，识别并防护敏感数据泄露，满足合规与审计的要求。	年	1
3.1.11	流量分析	流量分析：提供流量管理及分析预警服务，具备设备日志和流量采集； 通过全流量分析系统，实现对网络中数据流的采集、存储以及分析，并将分析数据上报到分析中心进行关联分析； 服务报告要求：定期提供全流量分析报告。	年	1
3.2	信息安全服务			
3.2.1	安全风险评估服务	安全风险评估服务：对信息系统进行资产识别、威胁识别与分析以及脆弱性识别与分析，综合分析存在的风险和已采取的安全措施，给出风险控制建议。 评估标准：根据国家风险评估标准，进行风险评估和加固建议。 风险评估要求：每年实施4次风险评估，提供评估报告。	年	1
3.2.2	安全加固服务	安全加固服务：在客户授权委托的情况下，远程登录得到客户的业务系统服务器上，对外网或内网主机进行全方位的基线加固和组件升级，提前修补系统潜在的各种高危漏洞和安全威胁。 安全加固要求：由专业安全工程师提供专业服务。	年	1
3.2.3	源代码安全审计服务	源代码安全审计服务：运用专业代码审计工具和人工参与，定位源代码中存在的安全漏洞、分析漏洞风险。	年	1
3.2.4	安全应急响应	安全应急响应服务：提供7×24小时安全应急响应服务； 方案支持：提供平台安全应急响应方案； 安全应急响应要求：每年执行4次安全应急演练，并出具服务报告。	年	1
3.2.5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服务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服务：按用户需求，对网站提供渗透测试服务； 渗透测试报告要求：提供网站渗透测试报告，在报告中描述渗透测试结果、网站重点安全	年	1



		隐患、整改措施建议等内容。 渗透测试频次：每年至少执行 4 次服务，并提供渗透测试报告。		
3.2.6	网站安全监测服务	网站安全监测服务：通过网络安全监测平台，7×24 小时持续监控网站存在的网页漏洞、网页挂马、网页篡改、敏感内容、网页暗链、域名劫持、网站平稳度问题等各类网站安全风险；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	运维保障服务			
4.1	云监测服务	云监测服务：提供 7×24 小时值班监控，通过统一智能运维系统，对平台系统运行状态进行监测。 1、提供业务主机的实时监控，2、提供 7×24 小时监控服务，3、提供月度监控服务报告。	年	1
4.2	网络监测服务	网络监测服务：通过统一智能运维系统，提供 7×24 小时值班监控，实现省、市两级环保专网、监测专网等多网络监测服务；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3	云管理服务	云管理服务：提供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可视化能力； 提供标准的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的生命周期管理和资源额的监控及管理。统一对接监控平台、运维管理平台。 云管理平台要求：要求云管理平台必须支持第三方多架构的虚拟化环境、物理裸机的管理。	年	1
4.4	网络运维服务	网络运维服务：对生态环境云平台网络系统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析，完成巡检报告；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5	系统运维服务	系统运维服务：对主机系统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析；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6	数据库巡检服务	数据库巡检服务：对 4 个核心数据库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析，完成巡检报告；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7	特殊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特殊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1、特殊时期机房值班安全保障服务，对机房的安全检查、巡检，系统的安全检查、巡检及故障处理； 2、每年按照 15 天计算，每次投入高级工程师 4 人（安全、网络、数据库、云计算），一线工程师 1 人。	年	1
4.8	故障切换演练服务	故障切换演练服务：定期进行主备设备系统切换演练，测试双机服务故障切换运行状况，大力提升故障处理反应速度和能力，快速高效地处理重大故障，保证平台安全稳定的运行； 服务报告要求：每季度进行 1 次故障切换演练服务，提供演练服务方案和总结报告。举	年	1



		办1次年度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复盘演习活动。		
5	数据备份服务			
5.1	本地数据备份服务			
5.1.1	存储资源服务	分布式存储节点 ≥ 10 ; 存储可用容量 $\geq 176\text{TB}$ 。	年	1
5.1.2	数据复制服务	数据复制服务：提供平台数据复制和数据库备份工具； 功能：实现对业务平台的数据文件、数据库的定期备份。	年	1
5.1.3	数据备份服务	数据备份服务：数据备份日常服务，包含备份数据检查、备份策略调整； 服务报告要求：提供备份月报，每年4次数据备份恢复性测试，提供测试总结报告。	年	1
5.2	同城数据备份服务			
5.2.1	同城数据同步服务	同城数据同步服务：远程数据库同步和数据复制服务； 功能：提供生产中心4个核心数据库数据至灾备中心的数据同步和数据复制服务	年	1
5.2.2	备份软件服务	备份软件服务：提供100T的数据备份软件服务	年	1
5.2.3	数据复制服务	数据复制服务：提供数据复制和数据库备份工具	年	1
5.2.4	数据备份服务	数据备份服务：数据备份日常服务，包含备份数据检查、备份策略调整，提供备份月报	年	1
5.2.5	灾备演练服务	灾备演练服务：同城灾备数据恢复演练服务，每年进行2次恢复演练，并提供演练报告。	年	1
6 软件支撑服务				
6.1	操作系统服务	免费提供满足业务需求的国产化操作系统。	年	1

2、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

序号	品名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基础支撑平台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1.1	环网节点交换网络资源	台数 ≥ 6 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 ≥ 2 ； 交换容量 $\geq 512\text{Tbps}$ ； 包转发率 $\geq 28800\text{Mpps}$ ； SFP+端口 ≥ 48 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 Mac 地址池表项 $\geq 512\text{K}$ ； 模块：配置4个万兆光模块-SFP+-10G-多模模块(850nm, 0.3km, LC)，10个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 电源：4块冗余交流电源。	年	1



1.2	存储资源	<p>台数≥1台；</p> <p>单台配置：</p> <p>控制器≥四控；</p> <p>缓存≥128GB，提供 SAN 和 NAS 功能</p> <p>10GE 光口（含光模块）≥8；</p> <p>16Gbps FC 主机接口（含光模块）≥8； 12Gbps SAS3.0 磁盘端口≥4；</p> <p>1200GB 10K RPM SAS 硬盘≥26；</p> <p>920GB SSD 硬盘≥4；</p> <p>提供 SAN 和 NAS 功能；</p> <p>其他配置：块存储基础软件包，多路径软件。</p>	年	1
1.3	出口网络资源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p>主控板：双主控；</p> <p>交换网板≥2；</p> <p>交换容量≥115Tbps；</p> <p>包转发率≥14400Mpps；</p> <p>端口≥8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及线缆；</p> <p>业务插槽数量≥8；</p> <p>电源：双冗余交流电源；</p> <p>功能特性：支持 100GE/50GE/25GE/10GE/GE/E1/POS/cPOS 等接口；支持 SRv6/EVPN、网络分片、1588v2 高精度时钟等特性；支持 RIP、OSPF、IS-IS、BGP 等路由协议。</p>	年	1
1.4	入侵防御系统资源	<p>台数≥3台；</p> <p>单台配置：</p> <p>电源：冗余电源；</p> <p>USB 接口≥2；</p> <p>端口：5个千兆接口（4个具备 BYPASS 功能）+4个 SFP 接口；</p> <p>网络吞吐量≥5G；</p> <p>最大并发连接数≥300万；</p> <p>每秒新建 HTP 连接数≥10000。</p>	年	1
1.5	上网行为管理资源	<p>台数≥1台；</p> <p>单台配置：</p> <p>电源：冗余电源；</p> <p>端口：12*千兆电口+12*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p> <p>硬盘：≥1T；</p> <p>具备流量控制功能，满足 1000 人以并发上网需求，专用硬件平台和安全操作系统，旁路、路由、透明及混合式部署。</p>	年	1
2、LRA 认证服务				
2.1	移动智能终端安全密码模块服务	提供密钥管理，负责运行环境安全、密钥存储安全和密钥使用安全服务。	年	1
2.2	移动证书认证 APP 服务	实现移动证书管理、证书认证，适应于多个 App 进行证书认证场景服务。	年	1



2.3	移动终端认证系统服务	提供与移动证书认证 APP 集成，实现协议转换和证书的下载、更新等功能服务。	年	1
2.4	移动身份认证网关服务	提供移动数字证书国产密码算法的认证服务。	年	1
2.5	目录系统服务	提供证书发布及 CRL 发布服务。	年	1
2.6	移动设备管理平台服务	提供移动设备应用、内容、行为、权限、安全管理服务。	年	1
3、市州生态局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3.1	出口网络资源	台数≥16 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115Tbps； 包转发率≥14400Mpps； 端口≥10 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及线缆； 业务插槽数量≥8； 电源：双冗余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支持 100GE/50GE/25GE/10GE/GE/E1/POS/cPOS 等接口；支持 SRv6/EVPN、网络分片、1588v2 高精度时钟等特性；支持 RIP、OSPF、IS-IS、BGP 等路由协议；支持电源、业务板卡、风扇均可热插拔。	年	1
3.2	交换网络资源	台数≥16 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19Tbps； 包转发率≥2880Mpps； 业务槽位数量≥3； 端口：10GE*SFP*16/1GE*SFP*16； 48 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电源：双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支持 RIP、OSPF、ISIS、BGP 等 IPv4 动态路由协议。	年	1
3.3	安全资源	台数≥32 台； 单台配置： 端口：6 个千兆接口和 2 个 SFP 插槽； 模块：2 个千兆多模光口 SFP 模块(850nm, 0.55km, LC)； 扩展槽≥2 个（可插拨）； 电源：双电源； 网络吞吐率≥8Gbps； 并发连接数≥220 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12 万。	年	1
4、市州监测中心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4.1	交换网络资源	台数≥16 台；	年	1



	源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19Tbps； 包转发率≥2880Mpps； 业务槽位数量≥3； 端口：10GE*SFP*16/1GE*SFP*16； 48 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电源：双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支持 RIP、OSPF、ISIS、BGP 等 IPv4 动态路由协议		
4.2	安全资源	台数≥16 台； 单台配置： 端口：6 个千兆接口和 2 个 SFP 插槽； 模块：2 个千兆多模光口 SFP 模块(850nm, 0.55km, LC)； 扩展槽≥2 个（可插拨）； 电源：双电源； 网络吞吐率≥8Gbps； 并发连接数≥220 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12 万。	年	1
4.3	机柜服务	机柜数≥16 个； 规格：600*450*500 的机柜	年	1
5、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内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5.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台数≥13 台； 单台配置： 配置：48 个千兆以太网端口, 4 个千兆 SFP 光接口； 交换容量≥300Gbps, 最大可支持 3Tbps； 包转发率≥80Mpps, 最大可支持 160Mpps；其他配置：2 个光模块-eSFP-GE-多模模块。	年	1
5.2	机柜服务	机柜数≥2 个； 规格：600*450*500 的墙柜	年	1
6、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外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6.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台数≥11 台； 单台配置： 配置：48 个千兆以太网端口, 4 个千兆 SFP 光接口； 交换容量≥300Gbps, 最大可支持 3Tbps； 包转发率≥80Mpps, 最大可支持 160Mpps；其他配置：2 个光模块-eSFP-GE-多模模块。	年	1
6.2	机柜服务	机柜数≥2 个； 规格：600*450*500 的墙柜	年	1
7、省生态环境厅南附楼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7.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台数≥10 台； 单台配置： 配置：48 个千兆以太网端口, 4 个千兆 SFP 光接口； 交换容量≥300Gbps, 最大可支持 3Tbps；	年	1



		包转发率 ≥ 80 Mpps, 最大可支持 160Mpps; 其他配置: 2 个光模块-eSFP-GE-多模模块。		
7.2	机柜服务	机柜数 ≥ 5 个; 规格: 600*450*500 的墙柜	年	1

二、项目管理要求

(一) 管理要求

1. 采购人按 1 年的服务周期采购基础环境服务, 内容包括云平台服务、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等服务内容。

2. 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须为私有云平台, 提供独享的机房冷通道。

3. 投标人须提供与原有甘肃省生态环境骨干环网和全省承载网络相同架构的网络环境, 并提供承诺函。

4. 投标人须保证已在线运行的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生态环境宏观决策分析、大气环境精细化管理、水生态环境综合管理、土壤环境信息管理、自然生态保护监管、核与辐射综合监管、环境风险防控管理与应急指挥、固体废物生态环境保护监管、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生态环境综合执法一体化管理、应对气候变化管理、内网门户、美丽甘肃 APP、综合办公、财务管理、生态环境督察、人事管理与远程教育、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信用评级及披露系统)、规划项目管理、社会化监测机构管理、服务聚合管理、共享服务门户、数据资源目录管理、智能检索、数据资源管理、智能分析管理、数据智能监控、数据交换集成管理、数据质量管理、大数据资源管理等)应用系统服务不中断, 如需业务迁移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需在保持原有业务环境的基础上, 提供业务迁移不中断和业务免费迁移承诺函, 投标人如涉及到业务迁移, 需提供客观可行的系统及数据迁移方案。迁移期间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各项业务及相关系统不得停机、停用或中断。

5. 投标人须提供特殊时间段的备勤服务。在特殊时间段如节假日、敏感时期、系统割接、重大安保任务等时间段内, 提供备勤服务技术人员要求联系电话 24 小时保持畅通, 本人不得离开兰州市区(确须离开要有 B 角替换)。

6. 投标人提供 7 \times 24 小时的网络、主机性能监控, 保证监控及时率 $\geq 99.99\%$ 。通过云监测平台保证各系统硬件及系统性能的实时监控, 各种监控数据保留时限 ≥ 30 天。

7. 投标人提供 7 \times 24 小时技术人员值班, 技术人员需保障项目服务资源正



常运转，并进行系统运行监测和设备运行状态巡检记录列头电源告警情况，用肉眼检查机柜内硬件外观（设备电源灯、硬盘灯、电源风扇等），主备板卡状态（主备主控板状态），端口状态。

8. 机房值班监控人员每日不少于 2 次对设备进行巡检。同时，每日 2 次以上巡检记录每个机房每排机柜温湿度情况，并与基准值进行比对，做好超限预警工作。

9. 投标人提供 365 天×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同时配备固定的联系人和项目经理负责采购人的售后服务与接受投诉。

10. 故障发生后，投标人现场值班工程师保证 30 分钟到达故障现场进行故障处理。当值班工程师无法处理时，请求技术专家现场处理，技术专家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11. 投标人需采取措施确保能够实现全程可追溯运维人员的操作行为。

12. 投标人所提供云平台应承诺具备入侵防御、漏洞扫描、态势感知、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业务负载均衡功能。

13. 投标人所提供云平台相关的设备、软件升级、病毒库升级、特征库升级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并提供相应的承诺函。

14. 投标人负责省生态环境厅基础环境设备运维服务。对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信息中心机房和甘肃省环境科技大厦 16 楼机房的 81 台设备提供运维服务，主要包括对采购人现有信息化基础设施设备及软件系统运行维护的驻场运维服务，对机房系统（消防、配电、空调、新风、动环）、网络系统、安全防护系统、计算、存储、云平台等系统提供备品备件、设备维修及更换，软、硬件版本升级、病毒库、特征库升级等，涉及服务均由投标人第一时间免费提供，并提供相应服务完成情况说明，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由服务变化引起的增补及变更部分除外）。

15. 投标人需组建专业的固定团队负责配合采购人针对新增的软件系统及各类硬件设备进行技术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

16. 投标人需提供专业的资产可视化平台，采购人可通过该平台查看设备详情、资源使用和运维保障情况。

17. 计算资源服务。对不同用户的云主机提供安全组和 VPC 级别的隔离，确保不同用户之间数据互不可见。支持计算能力的垂直伸缩，支持对 CPU 和内存的



升级与降级操作，支持增加、减少磁盘操作。采用计算单元与存储单元一体化设计，支持在线平滑升级，计算能力、存储容量和总 I/O 带宽同步线性扩容。

18. 投标人对存储资源根据实际需求，存储容量可持续免费扩展；具备完善的多用户隔离机制，保障用户数据的私密性；存储资源服务，保证可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不同的存储模式。

19. 提供满足业务所需的国产化操作系统及安装、运维服务。

20. 采购人和投标人双方在服务期内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泄露所获得的甲方的全部形式和内容的信息、资料、数据等，不得在项目实施以外使用上述信息、资料，并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许可使用。

21. 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须通过等级保护 2.0 三级测评。

22. 投标人需提供云平台每年互联网 1G 带宽，作为云平台互联网出口使用。

（二）项目服务周期

1. 服务周期：1 年。

2. 交付地点：甘肃兰州。

（三）验收要求

投标人要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项目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开展工作，每季度由采购人对服务工作进行评估，完成所有工作且通过评估后提请采购人对项目进行验收。项目验收时投标人要提交项目成果文档（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交付物所涵盖的内容），作为验收依据。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容	标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15)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15分
2	商务部分 (35)	业绩案例	<p>投标人须提供类似业绩案例，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4分。</p> <p>注：1. 每项业绩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首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或者中标/成交通知书作为业绩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时间有效性以落款时间为准。未能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或者业绩证明材料不清晰、不完整，其业绩不予认定，此项不得分。</p> <p>2. 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p>	4.0分
		人员配置	1. 投标人为本项目实施须配备1名项目总经理和4个团队（即分别组建系统运维团队、服务连续性保障团队、应急保障团队、安全保障团队）。并且系统运维团队、服务连续性保障团队、应急保障团队、安全保障团队的人员及项目总经理不得相互重复。	15.0分



2. 项目经理须具备信息系统管理及服务能力，能同时提供ITSS服务经理和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3分，每缺一个证书扣1.5分。

3. 系统运维团队须具备管理和技术服务能力：

（1）系统运维团队主要技术人员同时提供软件设计师和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2分，否则不得分；

（2）至少配备1名中级及以上通信工程师和1名ITSS运维服务经理，须提供对应的资格证书，完全满足得2分，只提供一个对应的专业资格证书或只提供一种对应的职业名称的资格证书得1分，否则不得分；

（3）至少配备1名信创集成项目管理师和1名数据库系统工程师，须提供对应的资格证书，完全满足得1分，只提供一个对应的专业资格证书得0.5分，否则不得分。

4. 服务连续性保障团队须具备管理和技术服务能力，至少配备1名网络工程师和1名ITSS应用经理，须提供对应的资格证书，完全满足得2分，只提供一个对应的专业资格证书或只提供一种对应的职业名称的资格证书得1分，否则不得分。

5. 应急保障团队须具备管理和技术服务能力，至少配备1名系统架构设计师和1名中级及以上软件工程师，须提供对应的资格证书，完全满足得2分，只提供一个对应的专业资格证书或只提供一种对应的职业名称的资格证书得1分，否则不得分。

6. 安全保障团队须具备管理和技术服务能力：

（1）安全保障团队主要技术人员同时提供信息安全工程师和系统分析师证书得2分，否则不得分；

（2）安全保障团队其他人员至少配备1名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和1名网络工程师，须提供对应的资格证书，完全满足得1分，只提供一个对应的专业资格证书得0.5分，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对应的身份证、资格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须提供近半年内投标文件递



	<p>交截止日前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以上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p>	
管理体系认证	<p>投标人提供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项得1分，满分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p>	2.0分
服务能力	<p>1. 云服务能力（投标人提供相关云服务能力证明材料）：</p> <p>（1）投标人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云计算类专利、云存储类专利等），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3分；</p> <p>（2）投标人提供相关领域软件著作权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云计算类、数据中心类等软件著作权证书等），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3分。</p> <p>2. 云平台能力（投标人提供所投云平台服务能力证明材料）：</p> <p>（1）云平台须具备万兆速率接入甘肃省生态环境骨干环网的能力，提供承诺函，承诺内容完整且符合要求得1分，承诺内容不完整或不提供者不得分；</p> <p>（2）机房可提供充足的设备空间且具有一定的可扩展能力，提供机房照片并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以上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p>	8.0分
业务迁移承诺	<p>（1）投标人提供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迁移期间保障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各项业务及相关系统不得停机、停用或中断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完整符合要求得1分，承诺内容不完整或不提供者不得分；</p>	2.0分



			<p>(2) 投标人提供承担业务系统迁移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的承诺函，承诺符合要求得1分，承诺不符合要求或不提供者不得分。</p> <p>注：承诺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p>	
		网络服务承诺	<p>投标人承诺所提供的云平台网络能与甘肃省生态环境骨干环网的数据实现无缝对接、能与甘肃省生态环境骨干环网保持实时连通、能与16个市州之间实现互联互通及信息共享。承诺内容完整且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承诺内容不完整或不提供者不得分。</p> <p>注：承诺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p>	2.0分
		驻场服务保障承诺	<p>投标人承诺提供不少于9人的固定驻场运维工程师团队（其中硬件驻场人员不少于6人，软件驻场人员不少于3人）在采购人指定的办公地点工作。承诺内容完整且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承诺内容不完整或不提供者不得分。</p> <p>注：承诺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p>	2.0分
3	技术部分 (50)	综合设计方案	<p>投标人提供综合设计方案（不限于云平台结构设计、基础网络支撑平台设计等），方案应从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对项目现状的详细分析，对项目总体设计、支撑环境设计、系统运维服务和服务要求进行阐述。</p> <p>(1) 投标人提供的综合设计方案对项目需求理解透彻，现状分析内容全面深入、符合现状，对项目总体设计、支撑环境设计、系统运维服务和服务要求的阐述均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可扩展性强，符合采购需求得10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综合设计方案对项目需求理解较透彻，现状分析内容较全面深入、较符合现状，对项目总体设计、支撑环境设计、系统运维服务和服务要求的阐述均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可扩展性较强，较符合采购需求得8分；</p>	10.0分



	<p>(3) 投标人提供的综合设计方案对项目需求理解部分透彻，现状分析内容部分深入、部分符合现状，对项目总体设计、支撑环境设计、系统运维服务和服务要求的阐述只有部分合理，部分具有可行性，部分具有可扩展性，部分符合采购需求得5分；</p> <p>(4) 投标人提供的综合设计方案对项目需求理解少部分透彻，现状分析内容少部分深入、少部分符合现状，对项目总体设计、支撑环境设计、系统运维服务和服务要求的阐述只有少部分合理，少部分具有可行性，少部分具有可扩展性，少部分符合采购需求得2分；</p> <p>(5) 投标人提供的综合设计方案对项目需求理解不透彻，现状分析内容不全面不深入、不符合现状，对项目总体设计、支撑环境设计、系统运维服务和服务要求的阐述均不完整不合理，没有可行性，没有可扩展性，不符合采购需求或不提供综合设计方案者不得分。</p>	
系统运维方案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系统运维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运维服务范围、视频会议保障、故障维修保障等。</p> <p>(1) 运维方案内容全面，运维服务范围完整合理，视频会议保障和故障维修保障规范可行，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10分；</p> <p>(2) 运维方案内容较全面，运维服务范围较完整合理，视频会议保障和故障维修保障较规范可行，较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8分；</p> <p>(3) 运维方案只有部分内容，运维服务范围部分合理，视频会议保障和故障维修保障部分规范可行，只能部分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5分；</p> <p>(4) 运维方案只有部分内容，运维服务范围少部分合理，视频会议保障和故障维修保障少部分规范可行，只能少部分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p> <p>(5) 运维方案内容不全面，运维服务范围不合理，视频会议保障和故障维修保障不规范不可</p>	10.0分



	行，不满足项目实际需求或不提供系统运维方案者不得分。	
服务连续性方案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连续性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用系统、网络、存储、数据库24小时不间断运行及服务连续性保障等。从方案内容涵盖是否全面、是否科学合理、技术是否先进等进行评审。</p> <p>(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连续性方案内容涵盖全面，科学合理，技术先进得10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连续性方案内容涵盖较全面，较科学合理，技术较先进得8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连续性方案内容涵盖部分全面，部分科学合理，技术部分先进得5分；</p> <p>(4)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连续性方案内容涵盖少部分全面，少部分科学合理，技术少部分先进得2分；</p> <p>(5)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连续性方案内容涵盖不全面，不科学不合理，技术不先进或不提供服务连续性方案者不得分。</p>	10.0分
应急保障方案	<p>投标人提供应急保障方案，对服务期间可能出现的严重影响服务质量的突发状况提供合理的调度、及时的应急处理措施、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p> <p>(1)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对突发状况的调度安排合理，应急处理及时，预防和补救措施合理完善，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10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对突发状况的调度安排较合理，应急处理较及时，预防和补救措施较合理较完善，较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8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对突发状况的调度安排只有部分合理，应急处理部分及时，预防和补救措施部分合理部分完善，只能部分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5分；</p> <p>(4)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对突发状况的调度安排少部分合理，应急处理少部分及时，预防和补救措施少部分合理少部分完善，只能</p>	10.0分



		<p>少部分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2分；</p> <p>(5)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对突发状况的调度安排不合理，应急处理不及时，预防和补救措施不合理不完善，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或不提供应急保障方案者不得分。</p>	
	<p>安全保障方案</p>	<p>投标人针对所投云平台安全保证能力提供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云平台整体安全保障体系框架图、防护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云网络边界防护、入侵检测、web应用防护、安全漏洞扫描、数据库审计、数据库加密、运维审计、主机安全防护、SOC、态势感知及探针分析以及风险评估、渗透测试、安全应急、安全加固等信息安全保障服务。从方案内容完整性、条理清晰度、安全可靠性及可行程度等方面综合评价。</p> <p>(1) 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完整，条理清晰，安全可靠，可行性强，满足现有业务实际需求得10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障方案内容较完整，条理较清晰，较安全可靠，可行性较强，较满足现有业务实际需求得8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障方案内容部分完整，条理部分清晰，部分安全可靠，只有部分具有可行性，只能部分满足现有业务实际需求得5分；</p> <p>(4) 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少部分完整，条理少部分清晰，少部分安全可靠，只有少部分具有可行性，只能少部分满足现有业务实际需求得2分；</p> <p>(5) 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障方案内容不完整，条理不清晰，不安全不可靠，没有可行性，不满足现有业务实际需求或不提供安全保障方案者不得分。</p>	<p>10.0分</p>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 购服务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招标文件编号:	<u>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u>
代理机构:	<u>甘肃盛仕国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u>
甲方:	<u>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u>
乙方:	_____
____年____月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项目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签订地：

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甘财采备字[2026]01369号）；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如有)；
3.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条件和服务内容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项目需求主要包含云平台服务、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

云平台服务主要包括：1、机房服务，2、云平台资源服务，3、安全服务，4、运维保障服务，5、数据备份服务，6、软件支撑服务。

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主要包括：1、基础支撑平台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2、LRA认证服务，3、市州生态局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4、市州监测中心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5、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内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6、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外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7、省生态环境厅南附楼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为保证采购人相关业务应用系统稳定可靠运行，投标人须具备配套的技术保障能力，保障现有视频会议、显示大屏、空调系统及UPS电池、达梦数据库、域名及短信服务以及地图数据存储。投标人完成服务同时，须按照采购人档案管理要求，形成完整的档案资料。

为保证采购人云平台服务的安全可靠，投标人须具备云平台优化升级所需的备品备件及存储维保能力，保障相应内存、硬盘、FC SAN和分布式存储。

投标人须提供不少于9人的固定驻场运维工程师团队，在采购人指定的办公地点工作，如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运维人员，投标人需要提前15天告知采购人，并提供接替人员的基本情况信息，获得认可后方可参与本项目运维工作。

项目服务需求清单

1、云平台服务

序号	品名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机房服务			
1.1	机房服务	投标人提供承载云平台的机房地地理位置距离采购人办公地点所在地不超过100公里。 投标人提供给采购人所用的云数据中心专用机房面积≥350平米。 投标人需提供机房同地点处的办公场地，满足日常运维值班，设备安装调试，后期业务系统迁移等工作需要。 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机房应具备独立的管理和监控能力，可实现电量、温湿度的监控。 投标人云平台现场须提供7×24热线人工值守以及响应电话，7×24全天候技术支持响应。	年	1



		<p>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有较高性能的安防、环境监测、灭火系统等基础设施服务，机房抗震烈度达8度或以上。</p> <p>投标人云平台数据中心机房具备环境监测，实现对设备电流量的监控、机房温度监控、机房湿度监控。</p> <p>投标人机柜区域配备专用门禁和24小时监控系统，视频监控画面可远程调用，需开放相应的接口或者服务提供监控服务，监控录像保存时间≥3个月。</p> <p>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租用的服务器等设备可持续获得电力供应，每年持续电力供应时间在99.99%以上，以确保业务应用系统可持续工作。</p> <p>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租用的机房空间为专属机房，采购人可在专属机房中免费部署符合机房环境、安全等要求的自有服务器、网络及安全设备等。</p> <p>投标人按照GB50174-2008《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A级标准和国家相关云平台标准要求，对生态环境云进行建设，满足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扩展灵活等建设原则，应保证提供不间断的云服务，可用性应在99.99%以上。</p>		
2	云平台资源服务			
2.1	计算资源服务			
2.1.1	云计算资源池	计算资源池共计CPU资源(物理核) ≥1600核	年	1
		计算资源池内存 (Memory) 资源≥12800G	年	1
2.1.2	数据库应用资源池	台数≥13台； 单台配置： CPU颗数≥2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 内存≥256G； SSD硬盘≥2*240G； HBA卡2块双端口≥16Gb； RAID卡≥1块； 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接口。	年	1
		台数≥6台； 单台配置： CPU颗数≥4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 内存≥256G； SSD硬盘≥3*240G； HBA卡2块双端口≥16Gb， RAID卡≥1块； 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接口。	年	1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p>CPU颗数≥4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p> <p>内存≥512G；</p> <p>SSD硬盘≥3*240G；</p> <p>HBA卡2块双端口≥16Gb，</p> <p>RAID卡≥1块；</p> <p>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接口。</p>	年	1
2.1.3	大数据计算资源池	<p>台数≥10台；</p> <p>单台配置：</p> <p>CPU颗数≥4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p> <p>内存≥256G；</p> <p>SSD硬盘≥3*240G；</p> <p>SATA 硬盘≥3*6T（7.2K rpm）；</p> <p>RAID卡≥1块；</p> <p>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接口。</p>	年	1
2.1.4	运维及备份计算资源	<p>台数≥5台；</p> <p>单台配置：</p> <p>CPU颗数≥2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p> <p>内存≥256G；</p> <p>SSD硬盘≥2*240G；</p> <p>HBA卡2块双端口≥16Gb；</p> <p>RAID卡≥1块；</p> <p>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接口。</p>	年	1
2.1.5	并行计算资源	<p>台数≥40台；</p> <p>单台配置：</p> <p>CPU颗数≥2颗（单颗：内核≥18，频率≥3.0 GHz，线程数≥36，缓存≥24 MB）；</p> <p>内存≥128G；</p> <p>SSD硬盘≥2*240G；</p> <p>HBA卡2块双端口≥16Gb；</p> <p>RAID卡≥1块；</p> <p>网卡≥2*10GE（含光模块）+2*GE接口；</p> <p>IB卡≥Infiniband双端口100GB。</p>	年	1
2.2	网络设备资源服务			



2.2.1	核心层网络资源	<p>台数≥4台；</p> <p>单台配置：</p> <p>主控板：满配；</p> <p>交换网板≥6并满配；</p> <p>交换容量≥500Tbps；</p> <p>包转发率≥230000Mpps；</p> <p>SFP+端口≥48 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满配万兆 SFP+多模模块；</p> <p>40GE QSFP+端口≥72 个，满配 40GE QSFP 多模模块；</p> <p>兼容性：与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p> <p>电源：冗余交流；</p> <p>Vxlan 分布式网关，支持 IPv6 双栈，1:N 虚拟化，实际配置 IPv6、Vxlan 和 BGP-EVPN 许可。</p>	年	1
2.2.2	汇聚层网络资源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p>交换容量≥40Tbps；</p> <p>包转发率≥1080Mpps；</p> <p>端口≥10GE*SFP+端口48个，40G QSFP+端口6个，光模块及线缆；</p> <p>兼容性：与本项目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p> <p>电源：冗余交流；</p> <p>软件授权：实配。</p>	年	1
2.2.3	接入层网络资源	<p>台数≥20台；</p> <p>单台配置：</p> <p>交换容量≥40Tbps；</p> <p>包转发率≥1080Mpps；</p> <p>端口≥10GE*SFP+端口48个，40G QSFP+端口6个，包含光模块及线缆。</p> <p>兼容性：与本项目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p> <p>电源：冗余交流。</p>	年	1
		<p>台数≥4台；</p> <p>单台配置：</p> <p>交换容量≥5Tbps；</p> <p>包转发率≥252Mpps；</p> <p>端口≥48*GE, 4*10GE SFP+, 2*40G QSFP+, 包含所用光模块及线缆；</p> <p>兼容性：与本项目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p> <p>电源：冗余交流；</p> <p>软件授权：实配。</p>	年	1
2.2.4	SDN控制器	<p>套数≥1套；</p> <p>单套配置：</p>	年	1



		兼容性：与本项目采购网络、安全、云管控平台兼容对接；满足等保2.0要求提供东西向、南北向L2~L7层安全防护能力，如：vFW、vLB、vIPS、vWAF、虚拟化运维审计等云安全服务。支持业界标准的VxLAN协议，支持增值服务包括安全策略、NAT、IPSec VPN，支持多DC池化管理，全授权。		
2.2.5	负载均衡器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p>万兆sfp+接口≥4个，万兆多模模块满配；</p> <p>内存≥16GB；</p> <p>L4层吞吐量≥20Gbps；</p> <p>L4并发会话数≥900万；</p> <p>SSL吞吐量≥4Gps；</p> <p>带外：配置带外管理口；</p> <p>支持多vlan模式互联；具备端口捆绑及多VLAN模式互联，配置为trunk接口同交换机互联，每个租户对应负载均衡器上的一个VLAN，每个VLAN接口可配置对立的IP地址，VIP和SNAT地址池可使用，VLAN接口具备IPV6双栈，具备IPV6双栈，且VIP和实际服务器IP间的IPV4 to IPV4，IPV6 to IPV4，IPV6 to IPV6映射可同时共存；</p> <p>兼容性：支持与本项目云管控平台对接，提供安全服务自动交付能力，与SDN控制器兼容对接提供安全服务链功能满足三级等保要求，支持国密算法的SSL证书。</p>	年	1
2.2.6	EDR交换资源	<p>台数≥5台；</p> <p>单台配置：</p> <p>IB EDR交换机及配套设备；</p> <p>接入支持：总计满足85个计算节点接入，配置5米、10米、30米专用线缆，满足85节点接入（支持85计算节点）。</p>	年	1
2.3	存储资源服务			
2.3.1	FC SAN 存储资源	<p>套数≥1套；</p> <p>单套配置：</p> <p>FCSAN存储空间≥61TB；</p> <p>控制器≥2个冗余控制器；</p> <p>主机接口≥4个16Gb FC主机接口；</p> <p>配置快照功能，配置冗余多路径软件及许可，配置多主机组许可，支持专用和全局热备磁盘；支持驱动器热插拔及在线更换故障硬盘；支持Windows、Solaris、HP-UX、IBM-AIX、Linux等；</p> <p>提供所用的光纤交换机（冗余）；</p> <p>电源：冗余。</p>	年	1



2.3.2	分布式存储服务	套数≥1套； 单套配置： 文件共享存储空间≥1251TB（配置7.2K rpm SATA盘）； 接口≥2*100GE接口。	年	1
		套数≥1套； 单套配置： 分布式文件存储和对象存储≥889TB（配置7.2K rpm SATA盘）。	年	1
3	安全服务			
3.1	安全防护服务			
3.1.1	网络边界防护资源	台数≥2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冗余 交换网板≥4块； 端口≥20*10GE *（SFP+）+4*40GE QSFP+2*HA； 电源：双电源； 用户支持：SSL VPN 100用户，Ipssec VPN 20个； 硬盘：固态硬盘≥240GB， 模块及线缆：包含所有10GE、40GE光模块和线缆； 具有虚拟防火墙功能； 兼容性：支持与本项目云管控平台对接，提供安全服务自动交付能力，同时与SDN控制器兼容对接提供安全服务链功能满足三级等保要求。	年	1
		台数≥1台； 单台配置： 端口≥4个10/100/1000M以太网光接口，4个GE Combo口、8个100/1000M以太网光接口； 支持ACL和安全策略，支持地址转换（NAT和PAT）； 电源：冗余。	年	1
3.1.2	入侵检测及防御资源	套数≥2套； 单套配置： 网络吞吐量≥40Gbps； 提供覆盖广泛的攻击特征库，可针对网络病毒、蠕虫、间谍软件、木马后门、扫描探测、暴力破解等恶意流量进行检测和阻断等安全服务支撑。	年	1
		套数≥1套； 单套配置： 提供Web服务器漏洞防护、Web插件漏洞防护、爬虫防护、跨站脚本防护、SQL注入防护、LDAP注入防护、SSI指令防护、XPath注入防	年	1



		护、命令行注入防护、路径穿越防护、远程文件包含防护、0day漏洞阻断等Web应用安全防护。		
3.1.3	安全漏洞扫描服务	<p>Web应用漏洞扫描服务频次：1月一次；</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p>采用业界主流Web应用漏洞扫描系统，系统支持检测的漏洞数≥50000条，兼容CVE、CNCVE、CNNVD、CNVD、Bugtraq等主流标准；</p> <p>支持对web应用漏洞的检查，提供高级漏洞模板过滤器。</p>	年	1
		<p>主机漏洞扫描服务频次：1月一次；</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p>采用业界主流主机漏洞扫描系统，，系统支持检测的漏洞数≥50000条，兼容CVE、CNCVE、CNNVD、CNVD、Bugtraq等主流标准，产品支持对系统漏洞扫描，提供高级漏洞模板过滤器。</p>	年	1
3.1.4	数据库审计服务	<p>安全审计服务：提供核心4个业务系统数据库安全审计；</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p>通过部署数据库审计系统，提供4个业务系统数据库的全量审计，审计设备支持应用关联审计与监控、数据库入侵行为监测、数据库异常监测、数据库违规行为监测。</p>	年	1
3.1.5	数据库加密服务	<p>数据库加密服务：提供4个数据库实例加密服务；</p> <p>部署数据库加密系统，系统支持数据库Oracle 11g/12C, MySQL, gbase 8t, informix；支持Windows、Linux、AIX、Solaris、Unix操作系统。支持百万级记录行数规模的加密。提供以表空间为单位进行数据加密，加密的数据在数据库中以密文格式存储，防止明文存储引起的泄密行为，存储层加密，密文数据落地保存；支持对各种常用数据类型加密：CHAR，VARCHAR2，VARCHAR，LOB，NUMBER，DATE。</p> <p>权限要求：加密数据的访问权限控制独立于数据库的权限控制，防止数据库用户的权限提升引起的泄密。</p>	年	1
3.1.6	运维行为审计资源	<p>运维行为审计服务：通过以下配置产品，提供面向运维人员和软件开发人员的统一认证、操作过程记录的运维审计平台；</p> <p>提供100个登录账户；</p> <p>支持配置多个应用发布服务器及自主指定；支持字符型远程操作协议、图形化远程操作协议、文件传输协议、数据库远程操作协议，支持大型关系型数据库远程访问协议审计；支持身份认证访问授权。</p>	年	1
3.1.7	虚拟化病毒安全防护服务	<p>提供虚拟化病毒安全防护服务：</p> <p>1、资产清点功能，资产清点模块包括以下内容：主机和设备、硬件配置、操作系统、内核模块、启动项和计划任务、环境变量、软</p>	年	1



		<p>件应用、数据库、进程和端口、系统账号、Web服务、Web站点、Web应用、Web框架。</p> <p>2、入侵检测包括，入侵检测模块包括以下功能：暴力破解检测、异常登录检测、反弹shell检测、web后门检测、本地提权检测、可疑操作、后门检测、web命令执行。</p> <p>3、病毒查杀包括，通过实时监控和扫描发现主机上运行的病毒进程，并结合T-Sec反病毒引擎、小红伞、ClamAV等多引擎检测，并进行告警和事件上报，同时支持对病毒进行阻断、隔离、删除的闭环处理。</p> <p>4、风险评估包括，风险评估模块包括以下功能：安全补丁、漏洞检测、弱口令检测、系统风险、账号风险、应用风险。防护频率：实时监测。</p>		
3.1.8	安全管理平台服务	<p>安全管理平台服务：基于SOC平台，提供综合日志采集、分析；通过安全管理平台，以综合审计为基础构建安全数据中心；同时，运用数据挖掘技术、关联分析，实现对相关行为动态感知和可视化呈现，对发生的敏感行为、异常行为、违规行为、安全事件运用网络溯源分析技术进行责任定位。</p>	年	1
3.1.9	态势感知服务	<p>态势感知服务：提供态势感知平台，提供集Web监控、日志收集、响应、分析一体的可视化安全管理平台；</p> <p>通过web安全态势监测平台，提供网站漏洞监测、可用性监测、黑页监测、暗链监测、挂马监测以及专项漏洞监测能力。</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年	1
3.1.10	网页防篡改服务	<p>网页防篡改服务：</p> <p>提供1个门户站点页面的实时防护，做到静态页面的实时同步，减少用户页面被恶意篡改的可能性。提供事中防护以及事后补偿的在线解决方案，事中实时实现过滤HTTP中混杂的网页篡改流量（如SQL注入、XSS等）；事后自动监测网站所有需保护页面的完整性，若检测到网页被篡改，对外仍然显示篡改前的页面，保证网站的正常访问。同时识别并更正Web应用错误的业务流程，识别并防护敏感数据泄露，满足合规与审计的要求。</p>	年	1
3.1.11	流量分析	<p>流量分析：提供流量管理及分析预警服务，具备设备日志和流量采集；</p> <p>通过全流量分析系统，实现对网络中数据流的采集、存储以及分析，并将分析数据上报到分析中心进行关联分析；</p> <p>服务报告要求：定期提供全流量分析报告。</p>	年	1
3.2	信息安全服务			
3.2.1	安全风险评估服务	<p>安全风险评估服务：对信息系统进行资产识别、威胁识别与分析以及脆弱性识别与分析，综合分析存在的风险和已采取的安全措施，给出风险控制建议。</p>	年	1



		评估标准：根据国家风险评估标准，进行风险评估和加固建议。 风险评估要求：每年实施4次风险评估，提供评估报告。		
3.2.2	安全加固服务	安全加固服务：在客户授权委托的情况下，远程登录得到客户的业务系统服务器上，对外网或内网主机进行全方位的基线加固和组件升级，提前修补系统潜在的各种高危漏洞和安全威胁。 安全加固要求：由专业安全工程师提供专业服务。	年	1
3.2.3	源代码安全审计服务	源代码安全审计服务：运用专业代码审计工具和人工参与，定位源代码中存在的漏洞、分析漏洞风险。	年	1
3.2.4	安全应急响应	安全应急响应服务：提供7×24小时安全应急响应服务； 方案支持：提供平台安全应急响应方案； 安全应急响应要求：每年执行4次安全应急演练，并出具服务报告。	年	1
3.2.5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服务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服务：按用户需求，对网站提供渗透测试服务； 渗透测试报告要求：提供网站渗透测试报告，在报告中描述渗透测试结果、网站重点安全隐患、整改措施建议等内容。 渗透测试频次：每年至少执行4次服务，并提供渗透测试报告。	年	1
3.2.6	网站安全监测服务	网站安全监测服务：通过网络安全监测平台，7×24小时持续监控网站存在的网页漏洞、网页挂马、网页篡改、敏感内容、网页暗链、域名劫持、网站平稳度问题等各类网站安全风险；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	运维保障服务			
4.1	云监测服务	云监测服务：提供7×24小时值班监控，通过统一智能运维系统，对平台系统运行状态进行监测。 1、提供业务主机的实时监控，2、提供7×24小时监控服务，3、提供月度监控服务报告。	年	1
4.2	网络监测服务	网络监测服务：通过统一智能运维系统，提供7×24小时值班监控，实现省、市两级环保专网、监测专网等多网络监测服务；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3	云管理服务	云管理服务：提供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可视化能力； 提供标准的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的生命周期管理和资源额的监控及管理。统一对接监控平台、运维管理平台。 云管理平台要求：要求云管理平台必须支持第三方多架构的虚拟化环境、物理裸机的管理。	年	1
4.4	网络运维服务	网络运维服务：对生态环境云平台网络系统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 析，完成巡检报告；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5	系统运维服务	系统运维服务：对主机系统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析；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6	数据库巡检服务	数据库巡检服务：对4个核心数据库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析，完成巡检报告；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年	1
4.7	特殊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特殊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1、特殊时期机房值班安全保障服务,对机房的安全检查、巡检，系统的安全检查、巡检及故障处理； 2、每年按照15天计算，每次投入高级工程师4人（安全、网络、数据库、云计算），一线工程师1人。	年	1
4.8	故障切换演练服务	故障切换演练服务：定期进行主备设备系统切换演练，测试双机服务故障切换运行状况，大力提升故障处理反应速度和能力，快速高效地处理重大故障，保证平台安全稳定的运行； 服务报告要求：每季度进行1次故障切换演练服务，提供演练服务方案和总结报告。举办1次年度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复盘演习活动。	年	1
5	数据备份服务			
5.1	本地数据备份服务			
5.1.1	存储资源服务	分布式存储节点 ≥ 10 ； 存储可用容量 $\geq 176\text{TB}$ 。	年	1
5.1.2	数据复制服务	数据复制服务：提供平台数据复制和数据库备份工具； 功能：实现对业务平台的数据文件、数据库的定期备份。	年	1
5.1.3	数据备份服务	数据备份服务：数据备份日常服务，包含备份数据检查、备份策略调整； 服务报告要求：提供备份月报，每年4次数据备份恢复性测试，提供测试总结报告。	年	1
5.2	同城数据备份服务			
5.2.1	同城数据同步服务	同城数据同步服务：远程数据库同步和数据复制服务； 功能：提供生产中心4个核心数据库数据至灾备中心的数据同步和数据复制服务	年	1
5.2.2	备份软件服务	备份软件服务：提供100T的数据备份软件服务	年	1
5.2.3	数据复制服务	数据复制服务：提供数据复制和数据库备份工具	年	1
5.2.4	数据备份服务	数据备份服务：数据备份日常服务，包含备份数据检查、备份策略调整，提供备份月报	年	1



5.2.5	灾备演练服务	灾备演练服务：同城灾备数据恢复演练服务，每年进行2次恢复演练，并提供演练报告。	年	1
6软件支撑服务				
6.1	操作系统服务	免费提供满足业务需求的国产化操作系统。	年	1

2、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

序号	品名	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基础支撑平台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1.1	环网节点 交换网络 资源	台数≥6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512Tbps； 包转发率≥28800Mpps； SFP+端口≥48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 Mac地址池表项≥512K； 模块：配置4个万兆光模块-SFP+-10G-多模模块(850nm, 0.3km, LC)，10个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 电源：4块冗余交流电源。	年	1
1.2	存储资源	台数≥1台； 单台配置： 控制器≥四控； 缓存≥128GB，提供SAN和NAS功能 10GE光口（含光模块）≥8； 16Gbps FC主机接口（含光模块）≥8； 12Gbps SAS3.0磁盘端口≥4； 1200GB 10K RPM SAS硬盘≥26； 920GB SSD硬盘≥4； 提供SAN和NAS功能； 其他配置：块存储基础软件包，多路径软件。	年	1
1.3	出口网络 资源	台数≥2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115Tbps； 包转发率≥14400Mpps； 端口≥8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及线缆； 业务插槽数量≥8； 电源：双冗余交流电源；	年	1



		功能特性：支持100GE/50GE/25GE/10GE/GE/E1/POS/cPOS等接口；支持SRv6/EVPN、网络分片、1588v2高精度时钟等特性；支持RIP、OSPF、IS-IS、BGP等路由协议。		
1.4	入侵防御系统资源	台数≥3台； 单台配置： 电源：冗余电源； USB接口≥2； 端口：5个千兆接口（4个具备BYPASS功能）+4个SFP接口； 网络吞吐量≥5G； 最大并发连接数≥300万； 每秒新建HTP连接数≥10000。	年	1
1.5	上网行为管理资源	台数≥1台； 单台配置： 电源：冗余电源； 端口：12*千兆电口+12*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 硬盘：≥1T； 具备流量控制功能，满足1000人以并发上网需求，专用硬件平台和安全操作系统，旁路、路由、透明及混合式部署。	年	1
2、LRA认证服务				
2.1	移动智能终端安全密码模块服务	提供密钥管理，负责运行环境安全、密钥存储安全和密钥使用安全服务。	年	1
2.2	移动证书认证APP服务	实现移动证书管理、证书认证，适应于多个App进行证书认证场景服务。	年	1
2.3	移动终端制证系统服务	提供与移动证书认证APP集成，实现协议转换和证书的下载、更新等功能服务。	年	1
2.4	移动身份认证网关服务	提供移动数字证书国产密码算法的认证服务。	年	1
2.5	目录系统服务	提供证书发布及CRL发布服务。	年	1
2.6	移动设备管理平台服务	提供移动设备应用、内容、行为、权限、安全管理服务。	年	1



3、市州生态局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3.1	出口网络资源	台数≥16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115Tbps； 包转发率≥14400Mpps； 端口≥10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及线缆； 业务插槽数量≥8； 电源：双冗余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支持100GE/50GE/25GE/10GE/GE/E1/POS/cPOS等接口；支持SRv6/EVPN、网络分片、1588v2高精度时钟等特性；支持RIP、OSPF、IS-IS、BGP等路由协议；支持电源、业务板卡、风扇均可热插拔。	年	1
3.2	交换网络资源	台数≥16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19Tbps； 包转发率≥2880Mpps； 业务槽位数量≥3； 端口：10GE*SFP*16/1GE*SFP*16； 48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电源：双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支持RIP、OSPF、ISIS、BGP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	年	1
3.3	安全资源	台数≥32台； 单台配置： 端口：6个千兆接口和2个SFP插槽； 模块：2个千兆多模光口SFP模块(850nm, 0.55km, LC)； 扩展槽≥2个（可插拔）； 电源：双电源； 网络吞吐率≥8Gbps； 并发连接数≥220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12万。	年	1
4、市州监测中心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4.1	交换网络资源	台数≥16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19Tbps；	年	1



		包转发率 $\geq 2880\text{Mpps}$; 业务槽位数量 ≥ 3 ; 端口: 10GE*SFP*16/1GE*SFP*16; 48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电源: 双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 支持RIP、OSPF、ISIS、BGP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		
4.2	安全资源	台数 ≥ 16 台; 单台配置: 端口: 6个千兆接口和2个SFP插槽; 模块: 2个千兆多模光口SFP模块(850nm, 0.55km, LC); 扩展槽 ≥ 2 个(可插拨); 电源: 双电源; 网络吞吐率 $\geq 8\text{Gbps}$; 并发连接数 ≥ 220 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 ≥ 12 万。	年	1
4.3	机柜服务	机柜数 ≥ 16 个; 规格: 600*450*500的机柜	年	1
5、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内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5.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台数 ≥ 13 台; 单台配置: 配置: 48个千兆以太网端口, 4个千兆SFP光接口; 交换容量 $\geq 300\text{Gbps}$, 最大可支持3Tbps; 包转发率 $\geq 80\text{Mpps}$, 最大可支持160Mpps; 其他配置: 2个光模块-eSFP-GE-多模模块。	年	1
5.2	机柜服务	机柜数 ≥ 2 个; 规格: 600*450*500的墙柜	年	1
6、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外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6.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台数 ≥ 11 台; 单台配置: 配置: 48个千兆以太网端口, 4个千兆SFP光接口; 交换容量 $\geq 300\text{Gbps}$, 最大可支持3Tbps; 包转发率 $\geq 80\text{Mpps}$, 最大可支持160Mpps; 其他配置: 2个光模块-eSFP-GE-多模模块。	年	1
6.2	机柜服务	机柜数 ≥ 2 个; 规格: 600*450*500的墙柜	年	1
7、省生态环境厅南附楼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7.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台数≥10台； 单台配置： 配置：48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光接口； 交换容量≥300Gbps，最大可支持3Tbps； 包转发率≥80Mpps，最大可支持160Mpps；其他配置：2个光模块-eSFP-GE-多模模块。	年	1
7.2	机柜服务	机柜数≥5个； 规格：600*450*500的墙柜	年	1

其他服务内容明细详见：

附件1：《中标通知书》

附件2：《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清单》

附件3：《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信息中心机房和甘肃省环境科技大厦16楼机房基础环境设备运维清单》

附件4：《运维服务工作成果物提交清单》

附件5：《保密协议书》

附件6：《双向承诺书》

附件7：《廉洁工作反馈单》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为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中所列相关服务。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含税）。

五、付款方式和条件

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生效当日，向甲方交纳合同总金额5%【即¥_____元（大写：_____）】的履约保证金到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如乙方以保函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经甲方同意后办理退还手续流程；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履约保函到期的，乙方应及时续办）。甲方在收到履约保证金后，进行相关合同款的支付。

第一次付款：

合同签订生效后_____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70%，即¥_____元（大写：_____）。

第二次付款：

待甲方组织专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相关资料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即¥_____元（大写：_____）。

(2) 乙方完成所有服务事项并通过验收后，甲方在收到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后，向乙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即¥_____元（大写：_____）。

2. 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明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同时，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作为甲方付款的前置条件，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



款，不构成违约；因乙方发票原因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对此予以确认，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本合同义务。

3. 若出现资金不到位、集中支付延误等情况，由双方协商年度的支付金额和具体支付期限。甲方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的从其规定。乙方不得因出现财政资金不到位、集中支付延误等情况及国库集中支付的规定所造成的任何付款延误向甲方主张违约或赔偿责任。本服务为政府购买服务，乙方充分理解并承诺，若政府资金不能及时到位，乙方凭借自身的资金能力保证工作的进度和服务质量。

六、服务时间和地点

1. 服务期限：_____

2. 服务地点：_____

七、服务要求、质量标准和保证

1. 乙方按照要求开展整体运维工作，同时根据运维记录及运维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和解决方案。

2.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所有服务的各项技术应遵循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没有相应国家标准则须遵循国际标准。对于现存多种标准的技术，乙方应与甲方共同协商选定标准。在服务期内，一旦相应的中国（或国际）标准确立，乙方应保证第一时间无偿过渡到甲方要求的相应中国（或国际）标准。

3.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服务应与本合同约定服务内容相一致，服务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要求规定的性能、可靠性和扩展性，所提供的服务没有设计、实施、材料和工艺上的缺陷，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能够满足甲方及其合法用户的使用。在服务期内出现软、硬件版本升级、病毒库、特征库升级、设备维修更换等的任何服务，均须由乙方第一时间免费提供，甲方将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由服务变化引起的增补及变更部分除外）。

4.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服务为7×24小时服务响应，主要包括，“驻场服务”“到场服务”“异地服务”等服务方式。乙方应充分利用先进的设备、工具、软件等技术手段监控并保障所提供服务的正常运行。服务期内，无论何种因素导致或出现的任何服务中断等情况，乙方应第一时间告知甲方，乙方维护工程师应在10分钟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一般服务问题应在30分钟内解决，重大服务问题应在4小时内解决。在问题解决后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说明服务中断的时长、原因、解决的结果和后续的措施等，报甲方审核并签字认可。超过24小时未解决，甲方有权处罚乙方，罚金人民币5万元整。超过48小时未解决，甲方有权处罚乙方，罚金人民币10万元起。

5. 乙方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应能够确保满足服务正常运行所需的管理、运转及维护有关的全套资料，并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6.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服务涉及到第三方的，乙方应提供由第三方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及服务文件和质保承诺函，经甲方审核合格后方可使用。

7. 在服务期内，如果发现服务的质量、内容与合同规定不符或有质量缺陷，弄虚作假等，乙方必须进行更换和补充，因服务的更换或补充所发生的所有费用（运输、人员、设备、技术、检验等）和风险均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拒不执行更换和补充或经多次更换和补充仍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服务相应金额，直至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8. 乙方每年9月底前需提供云平台及延伸部分（包括生态环境云、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信息中心机房和甘肃省环境科技大厦16楼机房），经第三方专业机构测评并符合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的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9.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如违反以上内容，甲方有权不予认可和接受，对服务的质量、进度、管理等造成严重影响的，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在与乙方协商一致后进行索赔直至终止合同，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在完成约定的信息安全服务、运维保障服务、数据备份服务等服务工作的同时，应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and 时限要求，向甲方提供相关的服务报告，并经由甲方签字确认，否则将视同未完成相关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直到达到甲方要求。

11. 双方对服务质量是否合格或是否符合上述约定产生争议时，乙方同意甲方委托具有专业能力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最终鉴定，乙方接受第三方作出的鉴定意见。如第三方机构鉴定意见为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乙方免费提供本项目相关设备维修及备品备件更换服务，甲方通知乙方运维人员后，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或更换。

13. 乙方所提供云平台应承诺具备入侵防御、漏洞扫描、态势感知、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业务负载均衡功能。

14. 乙方所提供云平台相关的设备、软件升级、病毒库升级、特征库升级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5. 乙方负责省生态环境厅基础环境设备运维服务。对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信息中心机房和甘肃省环境科技大厦16楼机房的81台设备提供运维服务，主要包括对甲方现有信息化基础设施设备及软件系统运行维护的驻场运维服务，对机房系统（消防、配电、空调、新风、动环）、网络系统、安全防护系统、计算、存储、云平台等系统提供备品备件、设备维修及更换，软、硬件版本升级、病毒库、特征库升级等，涉及服务均由乙方第一时间免费提供，并提供相应服务完成情况说明，甲方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由服务变化引起的增补及变更部分除外）。

16. 乙方需组建专业的固定团队负责配合甲方针对新增的软件系统及各类硬件设备进行技术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

17. 乙方需提供专业化可视化的资产可视化平台，甲方可通过该平台查看设备详情、资源使用和运维保障情况。

18. 计算资源服务。对不同用户的云主机提供安全组和 VPC 级别的隔离，确保不同用户之间数据互不可见。支持计算能力的垂直伸缩，支持对CPU和内存的升级与降级操作，支持增加、减少磁盘操作。采用计算单元与存储单元一体化设计，支持在线平滑升级，计算能力、存储容量和总 I/O 带宽同步线性扩容。

19. 乙方对存储资源根据实际需求，存储容量可持续免费扩展；具备完善的多用户隔离机制，保障用户数据的私密性；存储资源服务，保证可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不同的存储模式。

20. 乙方提供满足业务所需的国产化操作系统及安装、运维服务。

21. 乙方免费提供云平台每年互联网1G带宽，作为云平台互联网出口使用。

22. 网络攻防演习或比赛期间，乙方免费提供不少于2名专业人员，配合甲方共同开展相关工作。

23. 乙方每季度负责对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及甘肃省生态环境云所部署的各系统开展渗透测试并向甲方出具渗透测试报告。

八、人员和能力

1. 服务履行期间，甲方应指定一名或数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做出决定的负责人或技术人员，负责项目的协调及联系。甲方应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将甲方代表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乙方。当甲方更换代表时，应提前在5个工作日内告知乙方。



2. 乙方须提供不少于9人的现场固定运维工程师团队，并在甲方指定的办公地点工作。乙方应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将乙方主要参与人员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甲方。

3. 乙方参与本项目的运维人员必须具备与本服务相适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职业素质和同类项目的服务经验，必须经甲方的审核认可。如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运维人员，乙方需要提前15天告知甲方，并提供接替人员的基本情况信息，获得认可后方可参与本项目运维工作，变更后的人员等级和业绩不得低于前任主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

4. 乙方提供 7×24 小时技术人员值班，技术人员需保障本项目服务资源正常运转，并进行系统运行监测和设备运行状态巡检记录列头电源告警情况，用户机柜内硬件外观（设备电源灯、硬盘灯、电源风扇等），主备板卡状态（主备主控板状态），端口状态。

5. 机房值班监控人员每日不少于2次对设备进行巡检。同时，每日2次以上巡检记录每个机房每排机柜温湿度情况，并与基准值进行比对，做好超限预警工作。

6. 当出现硬件故障的时候，乙方应做出相应的诊断，确定故障的零部件，同时联系原厂的保修热线，让原厂及时提供用来更换的相应配件。

7. 乙方提供365天×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同时配备固定的联系人和项目经理负责甲方的售后服务与接受投诉。

8. 故障发生后，乙方现场值班工程师保证30分钟到达故障现场进行故障处理。当值班工程师无法处理时，请求技术专家现场处理，技术专家到场时间不超过2小时。

9. 乙方需采取措施确保能够实现全程可追溯运维人员的操作行为。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甲方在与乙方协商一致后有对项目服务内容进行适当补充和修改的权利，有权要求乙方对项目服务内容进行调整、补充、完善。

2. 甲方有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服务规模、标准、质量等的认定权，以及对项目服务变更的审定权。

3. 甲方对本合同的项目质量等情况有监督和检查的权利，并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进行相应索赔和追究违约责任。

4.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应在甲方认可的期限内，自负费用，对其进行改进、修正、更换、增补，以使其满足甲方的要求，同时，甲方保留解除合同和不再使用服务，并迁移相关软件和数据权利。甲方做出迁移决定后，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止、不配合或故意损毁甲方所拥有的软件和数据。

5. 乙方在服务期内，对服务中的技术问题、服务内容，在符合安全、保证质量和工期的前提下，可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6. 对新增的软件系统及各类硬件设备进行技术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

7. 甲方需要查看云平台使用情况时，乙方运维服务人员有必要向甲方直观清晰地展示云平台使用情况。

十、双方的责任

1.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金额、方式向乙方支付款项。

2. 甲方应当履行项目服务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 乙方应运用合理的技能，为甲方提供与其机构水平、能力相适应的服务和咨询。

4. 为保证服务质量和规范管理，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应全面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管理，并应严格依照项目管理的要求，提供全面的技术和管理等文档资料，否则甲方有权追究违约责任，由



此引起的责任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5. 如因乙方行为侵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的，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约定的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由此给甲方造成名誉与经济等损失应由乙方全部承担。

7. 乙方违反本合同服务质量要求，需要承担相应责任。

8. 乙方原则上不得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确有必要的，应第一时间征得甲方同意并进行备案后方可开展，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9. 乙方应当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0. 双方在服务期内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泄露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得的甲方的全部形式和内容的信息、资料、数据等，不得在本合同目的以外使用上述信息、资料，并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许可使用。甲方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由甲方向乙方通过口头、书面、电子或其他方式提供的关于技术和系统及其他方面的一切数据、报告、信息、翻译资料、预测和记录等内容。

11. 一方向对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提出赔偿方应当补偿由于该索赔所导致对方的各种费用支出。

12. 按照《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管理平台政府采购项目》中关于保密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十一、项目文档（纸质和电子）

1. 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须严格依照国家、行业的相关文档的规范要求进行文档的编制、审定和装订，并在相关服务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经甲方或专家的审核和确认。

2. 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应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向甲方提供相关服务报告，月度服务报告于次月10日前提供，季度服务报告于次季度首月中旬前提供。

3. 乙方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必须能够满足项目的管理、运维、检查审计的要求，除合同特别说明外的所有项目文档资料均应免费提供。

4. 乙方提供的文档和资料均应以纸张、光盘等为载体，文件的格式和形式应为通用、便于查阅、能长期存档的类型，项目文档的内容、形式、格式和数量须满足甲方的要求并通过甲方、专家、专业机构的审核认可。

5. 乙方应对项目服务过程中的所有文档（包括文本文件、声音文件、图形文件、多媒体文件等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进行全面收集和保存，并指定专人负责文档的收集和管理的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

6. 乙方应严格依照本合同要求的文档内容、形式、格式、时限、和数量提交相关文档，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文档未能在要求的时限内提交并通过审核，甲方有权要求进行整改、严重拖延或经多次修改仍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赔偿。

十二、违约责任

1. 经甲、乙双方协商认定或第三方检验认定，乙方所提供的基础资源服务、信息安全技术服务、运维保障服务、数据安全保障服务等与合同中的附件清单或本合同约定不符，或证实该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导致的缺陷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乙方应在甲方发出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视



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逾期15日以上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网络安全事故，每发生一次事故，视事故造成的影响程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万元至10万元的违约金。如网络安全事故达到3次（含3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对此予以确认。

3.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按时完成各项服务任务，除甲方原因、合同约定及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完成服务任务的，每延迟一周，甲方每周（一周按七日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按迟延交付部分金额的 0.5%向乙方收取违约金，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违约金由甲方在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除，一旦达到违约金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 甲方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与第三方串通虚报工作量等行为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的5%的违约金。乙方行为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进行针对本项目的审计、评估、审查、检查等工作，由于乙方配合的原因造成的本项目审计、评估、审查、检查等工作受到影响，甲方有权根据受影响程度扣除60%-100%的履约保证金。

6. 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提交相关服务报告的，每逾期1天，甲方有权按照1000元/个/日，向乙方进行违约索赔，并出具相应告知书，赔偿金额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由此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在甲方通知后3日内予以补足。

7. 乙方违反原合同或本合同的保密条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当于合同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的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8. 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乙方未作出答复，相关索赔事宜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9. 除因不可抗力因素外，若任何一方在对方没有违约的情况下要求终止合同，必须征得对方的书面同意并返还已支付对方的所有合同款项（履约金），否则需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

10. 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行使单方解除权解除合同后，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外，剩余合同价款不再支付。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足额赔偿甲方损失。

1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发生本合同项下其他违约行为，应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由此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予赔偿。

12. 本合同约定一方向对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的，双方对于损失的数额无法协商一致的，按照该合同总价款的2倍计算。

十三、争议解决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四、送达

因履行本合同一方向相对方发出的通知、信函等文书，通过中国邮政特快专递方式按照本合同签署页记载的地址邮寄送达，邮件寄出后经过三日无论相对方是否签收均视为送达。如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地址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未及时通知的，本合同签署页记载的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双方同意如果将来因本合同发生诉讼的，本合同记载的地址为人民法院送达诉讼法律文书的地址。

十五、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甘肃省兰州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合同签署页

甲 方（章）： <u>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u> 地 址： <u>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77号</u> 电 话： <u>0931-8415379</u> 邮 编： <u>730030</u>	乙 方（章）：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_____ 年____月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办人（签字）： 日 期：_____ 年____月____ 日	经办人（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户行： <u>浦发银行兰州分行营业部</u> 账号： <u>48010155260000493</u>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12620000438003521M</u>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 术语定义

本政府采购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政府采购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政府采购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价”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后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服务”指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及其附表，下同）所规定的服务内容。

1.4 “甲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取得产品和服务的采购单位。

1.5 “乙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1.6 “检验”指甲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标准对乙方所提供服务进行的检测和查验。

1.7 “检验合格证书”指检验完成后由甲方的最终用户和乙方双方签署的检验合格确认书。

1.8 “天”指日历天数（如无特别说明）。

1.9 “保修期”指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乙方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正常运行的时期。

1.10 “第三人”是指本政府采购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1.11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1.12 “招标文件”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

1.13 “投标文件”指乙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递交，并最终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投标文件。

2. 技术规范与服务内容

2.1 投标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相一致。若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识及规范为准。

2.2 投标服务的服务内容应与招标文件规定服务内容及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要求及投标响应表一致。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政府采购合同项下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版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3.2 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3.3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政府采购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4. 完成方式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完成服务。



5. 付款

5.1 政府采购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在乙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履行服务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条件付款。

6. 附带（伴随）服务

6.1 附带（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格中，甲方不再单独地进行支付。

6.2 附带（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6.2.1 实施或监督所供服务的现场组装和/或启动；

6.2.2 实施服务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6.2.3 为所供服务提供详细的使用和维护手册；

6.2.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服务实施运行或监督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6.2.5 在项目现场对所供服务的组装、启动、运行、维护和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7. 质量保证期

7.1 以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为准，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规定，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7.2 如果招标文件没有特别要求，以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服务承诺为准。如果上述文件规定有不一致之处，以对甲方有利的为准。

8. 质量保证

8.1 乙方应保证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所供服务是由乙方提供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

8.3 如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本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响应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负担，并且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8.4 根据甲方按相关检验标准，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前置的缺陷等），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部分。

9. 验收

9.1 完成服务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由甲方组织专家及相关人员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

10. 来源地

10.1 本条所述的“来源地”是指提供服务的来源地。服务的来源地有别于乙方的国籍。

11.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1.1 乙方对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以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为准，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规定，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11.2 乙方应按如下内容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11.2.1 在服务期间，由于服务等造成某些指标达不到要求，乙方须更换或进行修复。

11.2.2 保修期内，乙方提供电话、电子邮件、Web、现场服务等方式的技术支持，对用户的现场服务要求，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做出的承诺进行响应。

11.2.3 保修期内，乙方应按投标时的承诺提供相关服务。



11.2.4乙方必须为维修和技术支持所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正式的免费升级方案和升级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服务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乙方仍须对因投标服务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责任。

11.2.5乙方不能满足以上要求，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2. 不可抗力

12.1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政府采购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12.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2.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3. 违约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3.1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起作用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政府采购合同。

13.1.1如果乙方未能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产品和服务；

13.1.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3.2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政府采购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行服务类似的产品和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产品和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乙方应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3.3如果甲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4. 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5. 政府采购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招标文件规定，并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16. 适用法律：本政府采购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7. 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17.1本政府采购合同在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

17.2本政府采购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

18. 政府采购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政府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1招标文件；

18.2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如有）；



18.3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

18.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8.5 中标通知书；

18.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上述政府采购合同附件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						
1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1.1	合同编号					
1.2	合同总价(人民币)	大写： ，小写：¥ 元				
2	服务说明（同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					
2.1	服务时间					
2.2	服务地点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合价（万元）	备注
一	云平台服务	/	/			
1	机房服务	/	/			
1.1	机房服务	1	年			
2	云平台资源服务	/	/			
2.1	计算资源服务	/	/			
2.1.1	云计算资源池	1	年			
2.1.1	云计算资源池	1	年			
2.1.2	数据库应用资源池	1	年			
2.1.2	数据库应用资源池	1	年			
2.1.2	数据库应用资源池	1	年			
2.1.3	大数据计算资源池	1	年			
2.1.4	运维及备份计算资源	1	年			
2.1.5	并行计算资源	1	年			
2.2	网络设备资源服务	/	/			
2.2.1	核心层网络资源	1	年			



2.2.2	汇聚层网络资源	1	年			
2.2.3	接入层网络资源	1	年			
2.2.3	接入层网络资源	1	年			
2.2.4	SDN控制器	1	年			
2.2.5	负载均衡器	1	年			
2.2.6	EDR交换资源	1	年			
2.3	存储资源服务	/	/			
2.3.1	FC SAN存储资源	1	年			
2.3.2	分布式存储服务	1	年			
2.3.2	分布式存储服务	1	年			
3	安全服务	/	/			
3.1	安全防护服务	/	/			
3.1.1	网络边界防护资源	1	年			
3.1.1	网络边界防护资源	1	年			
3.1.2	入侵检测及防御资源	1	年			
3.1.2	入侵检测及防御资源	1	年			
3.1.3	安全漏洞扫描服务	1	年			
3.1.3	安全漏洞扫描服务	1	年			
3.1.4	数据库审计服务	1	年			
3.1.5	数据库加密服务	1	年			
3.1.6	运维行为审计资源	1	年			
3.1.7	虚拟化病毒安全防护服务	1	年			
3.1.8	安全管理平台服务	1	年			
3.1.9	态势感知服务	1	年			
3.1.10	网页防篡改服务	1	年			
3.1.11	流量分析	1	年			
3.2	信息安全服务	/	/			
3.2.1	安全风险评估服务	1	年			



3.2.2	安全加固服务	1	年			
3.2.3	源代码安全审计服务	1	年			
3.2.4	安全应急响应	1	年			
3.2.5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服务	1	年			
3.2.6	网站安全监测服务	1	年			
4	运维保障服务	/	/			
4.1	云监测服务	1	年			
4.2	网络监测服务	1	年			
4.3	云管理服务	1	年			
4.4	网络运维服务	1	年			
4.5	系统运维服务	1	年			
4.6	数据库巡检服务	1	年			
4.7	特殊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1	年			
4.8	故障切换演练服务	1	年			
5	数据备份服务	/	/			
5.1	本地数据备份服务	/	/			
5.1.1	存储资源服务	1	年			
5.1.2	数据复制服务	1	年			
5.1.3	数据备份服务	1	年			
5.2	同城数据备份服务	/	/			
5.2.1	同城数据同步服务	1	年			
5.2.2	备份软件服务	1	年			
5.2.3	数据复制服务	1	年			
5.2.4	数据备份服务	1	年			
5.2.5	灾备演练服务	1	年			
6	软件支撑服务	/	/			
6.1	操作系统服务	1	年			
二	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	/	/			



1	基础支撑平台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	/			
1.1	环网节点交换网络资源	1	年			
1.2	存储资源	1	年			
1.3	出口网络资源	1	年			
1.4	入侵防御系统资源	1	年			
1.5	上网行为管理资源	1	年			
2	LRA认证服务	/	/			
2.1	移动智能终端安全密码模块服务	1	年			
2.2	移动证书认证APP服务	1	年			
2.3	移动终端制证系统服务	1	年			
2.4	移动身份认证网关服务	1	年			
2.5	目录系统服务	1	年			
2.6	移动设备管理平台服务	1	年			
3	市州生态局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	/			
3.1	出口网络资源	1	年			
3.2	交换网络资源	1	年			
3.3	安全资源	1	年			
4	市州监测中心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	/			
4.1	交换网络资源	1	年			
4.2	安全资源	1	年			
4.3	机柜服务	1	年			
5	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内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	/			
5.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1	年			
5.2	机柜服务	1	年			
6	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外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	/			
6.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1	年			
6.2	机柜服务	1	年			



7	省生态环境厅南附楼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	/			
7.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1	年			
7.2	机柜服务	1	年			
投标单价合计（人民币）		大写： 元，小写： 元				

附件1：中标通知书

附件2：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清单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一	云平台服务					
1	机房服务					
1.1	机房服务	<p>投标人提供承载云平台的机房地地理位置距离采购人办公地点所在地不超过100公里。</p> <p>投标人提供给采购人所用的云数据中心专用机房面积≥350平米。</p> <p>投标人需提供机房同地点处的办公场地，满足日常运维值班，设备安装调试，后期业务系统迁移等工作需要。</p> <p>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机房应具备独立的管理和监控能力，可实现电量、温湿度的监控。</p> <p>投标人云平台现场须提供7×24热线人工值守以及响应电话，7×24全天候技术支持响应。</p> <p>投标人提供的云平台有较高性能的安防、环境监控、灭火系统等基础设施服务，机房抗震烈度达8度或以上。</p> <p>投标人云平台数据中心机房具备环境监控，实现对设备电流量的监控、机房温度监控、机房湿度监控。</p> <p>投标人机柜区域配备专用门禁和24小时监控系统，视频监控画面可远程调用，需开放相应的接口或者服务提供监控服务，监控录像保存时间≥3个月。</p> <p>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租用的服务器等设备可持续获得电力供应，每年持续电力供应时间在99.99%以上，以确保业务应用系统可持续工</p>	1	年		



		<p>作。</p> <p>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租用的机房空间为专属机房，采购人可在专属机房中免费部署符合机房环境、安全等要求的自有服务器、网络及安全设备等。</p> <p>投标人按照GB50174-2008《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A级标准和国家相关云平台标准要求，对生态环境云进行建设，满足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扩展灵活等建设原则，应保证提供不间断的云服务，可用性应在99.99%以上。</p>				
2	云平台资源服务					
2.1	计算资源服务					
2.1.1	云计算资源池	计算资源池共计CPU资源(物理核) ≥1600核	1	年		
2.1.1	云计算资源池	计算资源池内存(Memory)资源≥12800G	1	年		
2.1.2	数据库应用资源池	<p>台数≥13台；</p> <p>单台配置：</p> <p>CPU颗数≥2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p> <p>内存≥256G；</p> <p>SSD硬盘≥2*240G；</p> <p>HBA卡2块双端口≥16Gb；</p> <p>RAID卡≥1块；</p> <p>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接口。</p>	1	年		
2.1.2	数据库应用资源池	<p>台数≥6台；</p> <p>单台配置：</p> <p>CPU颗数≥4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p> <p>内存≥256G；</p> <p>SSD硬盘≥3*240G；</p> <p>HBA卡2块双端口≥16Gb，</p> <p>RAID卡≥1块；</p> <p>网卡≥4*10GE(含光模块)+2*GE接口。</p>	1	年		
2.1.2	数据库应用资源池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p>CPU颗数≥4颗(单颗：内核≥12，频率≥3.0 GHz，线程数≥24，缓存≥24 MB)；</p> <p>内存≥512G；</p> <p>SSD硬盘≥3*240G；</p> <p>HBA卡2块双端口≥16Gb，</p> <p>RAID卡≥1块；</p>	1	年		



		网卡≥4*10GE (含光模块)+2*GE接口。				
2.1.3	大数据计算资源池	台数≥10台; 单台配置: CPU颗数≥4颗 (单颗: 内核≥12, 频率≥3.0 GHz, 线程数≥24, 缓存≥24 MB); 内存≥256G; SSD硬盘≥3*240G; SATA 硬盘≥3*6T (7.2K rpm); RAID卡≥1块; 网卡≥4*10GE (含光模块)+2*GE接口。	1	年		
2.1.4	运维及备份计算资源	台数≥5台; 单台配置: CPU颗数≥2颗 (单颗: 内核≥12, 频率≥3.0 GHz, 线程数≥24, 缓存≥24 MB); 内存≥256G; SSD硬盘≥2*240G; HBA卡2块双端口≥16Gb ; RAID卡≥1块; 网卡≥4*10GE (含光模块)+2*GE接口。	1	年		
2.1.5	并行计算资源	台数≥40台; 单台配置: CPU颗数≥2颗 (单颗: 内核≥18, 频率≥3.0 GHz, 线程数≥36, 缓存≥24 MB); 内存≥128G; SSD硬盘≥2*240G; HBA卡2块双端口≥16Gb; RAID卡≥1块; 网卡≥2*10GE (含光模块)+2*GE接口; IB卡≥Infiniband双端口100Gb。	1	年		
2.2	网络设备资源服务					
2.2.1	核心层网络资源	台数≥4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 满配; 交换网板≥6并满配; 交换容量≥500Tbps; 包转发率≥230000Mpps; SFP+端口≥48 个, 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 满配万兆 SFP+多模模块; 40GE QSFP+端口≥72 个, 满配 40GE QSFP 多模模块;	1	年		



		<p>兼容性：与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p> <p>电源：冗余交流；</p> <p>Vxlan 分布式网关，支持 IPv6 双栈，1:N 虚拟化，实际配置 IPv6、Vxlan 和 BGP-EVPN 许可。</p>				
2.2.2	汇聚层网络资源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p>交换容量≥40Tbps；</p> <p>包转发率≥1080Mpps；</p> <p>端口≥10GE*SFP+端口48个，40G QSFP+端口6个，光模块及线缆；</p> <p>兼容性：与本项目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p> <p>电源：冗余交流；</p> <p>软件授权：实配。</p>	1	年		
2.2.3	接入层网络资源	<p>台数≥20台；</p> <p>单台配置：</p> <p>交换容量≥40Tbps；</p> <p>包转发率≥1080Mpps；</p> <p>端口≥10GE*SFP+端口48个，40G QSFP+端口6个，包含光模块及线缆。</p> <p>兼容性：与本项目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p> <p>电源：冗余交流。</p>	1	年		
2.2.3	接入层网络资源	<p>台数≥4台；</p> <p>单台配置：</p> <p>交换容量≥5Tbps；</p> <p>包转发率≥252Mpps；</p> <p>端口≥48*GE, 4*10GE SFP+, 2*40G QSFP+, 包含所用光模块及线缆；</p> <p>兼容性：与本项目SDN 控制器兼容对接；</p> <p>电源：冗余交流；</p> <p>软件授权：实配。</p>	1	年		
2.2.4	SDN控制器	<p>套数≥1套；</p> <p>单套配置：</p> <p>兼容性：与本项目采购网络、安全、云管控平台兼容对接；满足等保2.0要求提供东西向、南北向L2~L7层安全防护能力，如：vFW、vLB、vIPS、vWAF、虚拟化运维审计等云安全服务。支持业界标准的VxLAN 协议，支持增值服务包括安全策略、NAT、IPSec VPN，支持多DC池化管理，全授权。</p>	1	年		
2.2.5	负载均衡器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p>万兆sfp+接口≥4个，万兆多模模块满配；</p> <p>内存≥16GB；</p> <p>L4层吞吐量≥20Gbps；</p>	1	年		



		<p>L4并发会话数≥900万；</p> <p>SSL吞吐量≥4Gps；</p> <p>带外：配置带外管理口；</p> <p>支持多vlan模式互联；具备端口捆绑及多VLAN模式互联，配置为trunk接口同交换机互联，每个租户对应负载均衡器上的一个VLAN，每个VLAN接口可配置对立的IP地址，VIP和SNAT地址池可使用，VLAN接口具备IPV6双栈，具备IPV6双栈，且VIP和实际服务器IP间的IPV4 to IPV4，IPV6 to IPV4，IPV6 to IPV6映射可同时共存；</p> <p>兼容性：支持与本项目云管控平台对接，提供安全服务自动交付能力，与SDN控制器兼容对接提供安全服务链功能满足三级等保要求，支持国密算法的SSL证书。</p>				
2.2.6	EDR交换资源	<p>台数≥5台；</p> <p>单台配置：</p> <p>IB EDR交换机及配套设备；</p> <p>接入支持：总计满足85个计算节点接入，配置5米、10米、30米专用线缆，满足85节点接入（支持85计算节点）。</p>	1	年		
2.3	存储资源服务					
2.3.1	FC SAN存储资源	<p>套数≥1套；</p> <p>单套配置：</p> <p>FCSAN存储空间≥61TB；</p> <p>控制器≥2个冗余控制器；</p> <p>主机接口≥4个16Gb FC主机接口；</p> <p>配置快照功能，配置冗余多路径软件及许可，配置多主机组许可，支持专用和全局热备磁盘；支持驱动器热插拔及在线更换故障硬盘；支持Windows、Solaris、HP-UX、IBM-AIX、Linux等；</p> <p>提供所用的光纤交换机（冗余）；</p> <p>电源：冗余。</p>	1	年		
2.3.2	分布式存储服务	<p>套数≥1套；</p> <p>单套配置：</p> <p>文件共享存储空间≥1251TB（配置7.2K rpm SATA盘）；</p> <p>接口≥2*100GE接口。</p>	1	年		
2.3.2	分布式存储服务	<p>套数≥1套；</p> <p>单套配置：</p> <p>分布式文件存储和对象存储≥889TB（配置7.2K rpm SATA盘）。</p>	1	年		
3	安全服务					
3.1	安全防护服务					
3.1.1	网络边界防护资源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1	年		



		<p>主控板：冗余</p> <p>交换网板≥4块；</p> <p>端口≥20*10GE * (SFP+) +4*40GE QSFP+2*HA；</p> <p>电源：双电源；</p> <p>用户支持： SSL VPN 100用户， Ipv6 VPN 20个；</p> <p>硬盘：固态硬盘≥240GB，</p> <p>模块及线缆：包含所有10GE、40GE光模块和线缆；</p> <p>具有虚拟防火墙功能；</p> <p>兼容性：支持与本项目云管控平台对接，提供安全服务自动交付能力，同时与SDN控制器兼容对接提供安全服务链功能满足三级等保要求。</p>				
3.1.1	网络边界防护资源	<p>台数≥1台；</p> <p>单台配置：</p> <p>端口≥4个10/100/1000M以太网光接口，4个GE Combo口、8个100/1000M以太网光接口；</p> <p>支持ACL和安全策略，支持地址转换（NAT和PAT）；</p> <p>电源：冗余。</p>	1	年		
3.1.2	入侵检测及防御资源	<p>套数≥2套；</p> <p>单套配置：</p> <p>网络吞吐量≥40Gbps；</p> <p>提供覆盖广泛的攻击特征库，可针对网络病毒、蠕虫、间谍软件、木马后门、扫描探测、暴力破解等恶意流量进行检测和阻断等安全服务支撑。</p>	1	年		
3.1.2	入侵检测及防御资源	<p>套数≥1套；</p> <p>单套配置：</p> <p>提供Web服务器漏洞防护、Web插件漏洞防护、爬虫防护、跨站脚本防护、SQL注入防护、LDAP注入防护、SSI指令防护、XPath注入防护、命令行注入防护、路径穿越防护、远程文件包含防护、0day漏洞阻断等Web应用安全防护。</p>	1	年		
3.1.3	安全漏洞扫描服务	<p>Web应用漏洞扫描服务频次：1月一次；</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p>采用业界主流Web应用漏洞扫描系统，系统支持检测的漏洞数≥50000条，兼容CVE、CNCVE、CNNVD、CNVD、Bugtraq等主流标准；</p> <p>支持对web应用漏洞的检查，提供高级漏洞模板过滤器。</p>	1	年		
3.1.3	安全漏洞扫描服务	<p>主机漏洞扫描服务频次：1月一次；</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p>采用业界主流主机漏洞扫描系统，，系统支持检测的漏洞数≥50000条，兼容CVE、CNCVE、CNNVD、CNVD、Bugtraq等主流标准，产品支持对系统漏洞扫描，提供高级漏洞模板过滤器。</p>	1	年		



3.1.4	数据库审计服务	<p>安全审计服务：提供核心4个业务系统数据库安全审计；</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p>通过部署数据库审计系统，提供4个业务系统数据库的全量审计，审计设备支持应用关联审计与监控、数据库入侵行为监测、数据库异常监测、数据库违规行为监测。</p>	1	年		
3.1.5	数据库加密服务	<p>数据库加密服务：提供4个数据库实例加密服务；</p> <p>部署数据库加密系统，系统支持数据库Oracle 11g/12C, MySQL, gbase 8t, informix; 支持Windows、Linux、AIX、Solaris、Unix操作系统。支持百万级记录行数规模的加密。提供以表空间为单位进行数据加密，加密的数据在数据库中以密文格式存储，防止明文存储引起的泄密行为，存储层加密，密文数据落地保存；支持对各种常用数据类型加密：CHAR, VARCHAR2, VARCHAR, LOB, NUMBER, DATE。</p> <p>权限要求：加密数据的访问权限控制独立于数据库的权限控制，防止数据库用户的权限提升引起的泄密。</p>	1	年		
3.1.6	运维行为审计资源	<p>运维行为审计服务：通过以下配置产品，提供面向运维人员和软件开发人员的统一认证、操作过程记录的运维审计平台；</p> <p>提供100个登录账户；</p> <p>支持配置多个应用发布服务器及自主指定；支持字符型远程操作协议、图形化远程操作协议、文件传输协议、数据库远程操作协议，支持大型关系型数据库远程访问协议审计；支持身份认证访问授权。</p>	1	年		
3.1.7	虚拟化病毒安全防护服务	<p>提供虚拟化病毒安全防护服务：</p> <p>1、资产清点功能，资产清点模块包括以下内容：主机和设备、硬件配置、操作系统、内核模块、启动项和计划任务、环境变量、软件应用、数据库、进程和端口、系统账号、Web服务、Web站点、Web应用、Web框架。</p> <p>2、入侵检测包括，入侵检测模块包括以下功能：暴力破解检测、异常登录检测、反弹shell检测、web后门检测、本地提权检测、可疑操作、后门检测、web命令执行。</p> <p>3、病毒查杀包括，通过实时监控和扫描发现主机上运行的病毒进程，并结合T-Sec反病毒引擎、小红伞、ClamAV等多引擎检测，并进行告警和事件上报，同时支持对病毒进行阻断、隔离、删除的闭环处理。</p> <p>4、风险评估包括，风险评估模块包括以下功能：安全补丁、漏洞检测、弱口令检测、系统风险、账号风险、应用风险。防护频率：实时监测。</p>	1	年		
3.1.8	安全管理平台服务	<p>安全管理平台服务：基于SOC平台，提供综合日志采集、分析；</p> <p>通过安全管理平台，以综合审计为基础构建安全数据中心；同时，运用数据挖掘技术、关联分析，实现对相关行为动态感知和可视化呈</p>	1	年		



		现,对发生的敏感行为、异常行为、违规行为、安全事件运用网络溯源分析技术进行责任定位。				
3.1.9	态势感知服务	态势感知服务:提供态势感知平台,提供集Web监控、日志收集、响应、分析一体的可视化安全管理平台; 通过web安全态势监测平台,提供网站漏洞监测、可用性监测、黑页监测、暗链监测、挂马监测以及专项漏洞监测能力。 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	1	年		
3.1.10	网页防篡改服务	网页防篡改服务: 提供1个门户站点页面的实时防护,做到静态页面的实时同步,减少用户页面被恶意篡改的可能性。提供事中防护以及事后补偿的在线解决方案,事中实时实现过滤HTTP中混杂的网页篡改流量(如SQL注入、XSS等);事后自动监测网站所有需保护页面的完整性,若检测到网页被篡改,对外仍然显示篡改前的页面,保证网站的正常访问。同时识别并更正Web应用错误的业务流程,识别并防护敏感数据泄露,满足合规与审计的要求。	1	年		
3.1.11	流量分析	流量分析:提供流量管理及分析预警服务,具备设备日志和流量采集; 通过全流量分析系统,实现对网络中数据流的采集、存储以及分析,并将分析数据上报到分析中心进行关联分析; 服务报告要求:定期提供全流量分析报告。	1	年		
3.2	信息安全服务					
3.2.1	安全风险评估服务	安全风险评估服务:对信息系统进行资产识别、威胁识别与分析以及脆弱性识别与分析,综合分析存在的风险和已采取的安全措施,给出风险控制建议。 评估标准:根据国家风险评估标准,进行风险评估和加固建议。 风险评估要求:每年实施4次风险评估,提供评估报告。	1	年		
3.2.2	安全加固服务	安全加固服务:在客户授权委托的情况下,远程登录得到客户的业务系统服务器上,对外网或内网主机进行全方位的基线加固和组件升级,提前修补系统潜在的各种高危漏洞和安全威胁。 安全加固要求:由专业安全工程师提供专业服务。	1	年		
3.2.3	源代码安全审计服务	源代码安全审计服务:运用专业代码审计工具和人工参与,定位源代码中存在的安全漏洞、分析漏洞风险。	1	年		
3.2.4	安全应急响应	安全应急响应服务:提供7×24小时安全应急响应服务; 方案支持:提供平台安全应急响应方案; 安全应急响应要求:每年执行4次安全应急演练,并出具服务报告。	1	年		
3.2.5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服务	信息系统渗透测试服务:按用户需求,对网站提供渗透测试服务;	1	年		



		<p>渗透测试报告要求：提供网站渗透测试报告，在报告中描述渗透测试结果、网站重点安全隐患、整改措施建议等内容。</p> <p>渗透测试频次：每年至少执行4次服务，并提供渗透测试报告。</p>				
3.2.6	网站安全监测服务	<p>网站安全监测服务：通过网络安全监测平台，7×24小时持续监控网站存在的网页漏洞、网页挂马、网页篡改、敏感内容、网页暗链、域名劫持、网站平稳度问题等各类网站安全风险；</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1	年		
4	运维保障服务					
4.1	云监测服务	<p>云监测服务：提供7×24小时值班监控，通过统一智能运维系统，对平台系统运行状态进行监测。</p> <p>1、提供业务主机的实时监控，2、提供7×24小时监控服务，3、提供月度监控服务报告。</p>	1	年		
4.2	网络监测服务	<p>网络监测服务：通过统一智能运维系统，提供7×24小时值班监控，实现省、市两级环保专网、监测专网等多网络监测服务；</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1	年		
4.3	云管理服务	<p>云管理服务：提供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可视化能力；提供标准的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的生命周期管理和资源额的监控及管理。统一对接监控平台、运维管理平台。</p> <p>云管理平台要求：要求云管理平台必须支持第三方多架构的虚拟化环境、物理裸机的管理。</p>	1	年		
4.4	网络运维服务	<p>网络运维服务：对生态环境云平台网络系统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p> <p>析，完成巡检报告；</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1	年		
4.5	系统运维服务	<p>系统运维服务：对主机系统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p> <p>析，完成巡检报告；</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1	年		
4.6	数据库巡检服务	<p>数据库巡检服务：对4个核心数据库进行巡检和运行情况分</p> <p>析，完成巡检报告；</p> <p>服务报告要求：按月提供。</p>	1	年		
4.7	特殊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p>特殊时期安全保障服务：</p> <p>1、特殊时期机房值班安全保障服务，对机房的安全检查、巡检，系统的安全检查、巡检及故障处理；</p> <p>2、每年按照15天计算，每次投入高级工程师4人（安全、网络、数据库、云计算），一线工程师1人。</p>	1	年		
4.8	故障切换演练服务	<p>故障切换演练服务：定期进行主备设备系统切换演练，测试双机服务故障切换运行状况，大力提升故障处理反应速度和能力，快速高效地处理重大故障，保证平台安全稳定的运行；</p>	1	年		



		服务报告要求：每季度进行1次故障切换演练服务，提供演练服务方案和总结报告。举办1次年度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复盘演习活动。				
5	数据备份服务					
5.1	本地数据备份服务					
5.1.1	存储资源服务	分布式存储节点 ≥ 10 ； 存储可用容量 $\geq 176\text{TB}$ 。	1	年		
5.1.2	数据复制服务	数据复制服务：提供平台数据复制和数据库备份工具； 功能：实现对业务平台的数据文件、数据库的定期备份。	1	年		
5.1.3	数据备份服务	数据备份服务：数据备份日常服务，包含备份数据检查、备份策略调整； 服务报告要求：提供备份月报，每年4次数据备份恢复性测试，提供测试总结报告。	1	年		
5.2	同城数据备份服务					
5.2.1	同城数据同步服务	同城数据同步服务：远程数据库同步和数据复制服务； 功能：提供生产中心4个核心数据库数据至灾备中心的数据同步和数据复制服务	1	年		
5.2.2	备份软件服务	备份软件服务：提供100T的数据备份软件服务	1	年		
5.2.3	数据复制服务	数据复制服务：提供数据复制和数据库备份工具	1	年		
5.2.4	数据备份服务	数据备份服务：数据备份日常服务，包含备份数据检查、备份策略调整，提供备份月报	1	年		
5.2.5	灾备演练服务	灾备演练服务：同城灾备数据恢复演练服务，每年进行2次恢复演练，并提供演练报告。	1	年		
6	软件支撑服务					
6.1	操作系统服务	免费提供满足业务需求的国产化操作系统。	1	年		
二	基础网络支撑平台硬件服务					
1	基础支撑平台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1.1	环网节点交换网络资源	台数 ≥ 6 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 ≥ 2 ； 交换容量 $\geq 512\text{Tbps}$ ； 包转发率 $\geq 28800\text{Mpps}$ ； SFP+端口 ≥ 48 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 Mac地址池表项 $\geq 512\text{K}$ ；	1	年		



		<p>模块：配置4个万兆光模块-SFP+-10G-多模模块(850nm, 0.3km, LC)，10个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p> <p>电源：4块冗余交流电源。</p>				
1.2	存储资源	<p>台数≥1台；</p> <p>单台配置：</p> <p>控制器≥四控；</p> <p>缓存≥128GB，提供SAN和NAS功能</p> <p>10GE光口（含光模块）≥8；</p> <p>16Gbps FC主机接口（含光模块）≥8； 12Gbps SAS3.0磁盘端口≥4；</p> <p>1200GB 10K RPM SAS硬盘≥26；</p> <p>920GB SSD硬盘≥4；</p> <p>提供SAN和NAS功能；</p> <p>其他配置：块存储基础软件包，多路径软件。</p>	1	年		
1.3	出口网络资源	<p>台数≥2台；</p> <p>单台配置：</p> <p>主控板：双主控；</p> <p>交换网板≥2；</p> <p>交换容量≥115Tbps；</p> <p>包转发率≥14400Mpps；</p> <p>端口≥8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及线缆；</p> <p>业务插槽数量≥8；</p> <p>电源：双冗余交流电源；</p> <p>功能特性：支持100GE/50GE/25GE/10GE/GE/E1/POS/cPOS等接口；支持SRv6/EVPN、网络分片、1588v2高精度时钟等特性；支持RIP、OSPF、IS-IS、BGP等路由协议。</p>	1	年		
1.4	入侵防御系统资源	<p>台数≥3台；</p> <p>单台配置：</p> <p>电源：冗余电源；</p> <p>USB接口≥2；</p> <p>端口：5个千兆接口（4个具备BYPASS功能）+4个SFP接口；</p> <p>网络吞吐量≥5G；</p> <p>最大并发连接数≥300万；</p> <p>每秒新建HTP连接数≥10000。</p>	1	年		
1.5	上网行为管理资源	<p>台数≥1台；</p> <p>单台配置：</p> <p>电源：冗余电源；</p> <p>端口：12*千兆电口+12*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p> <p>硬盘：≥1T；</p>	1	年		



		具备流量控制功能，满足1000人以并发上网需求，专用硬件平台和安全操作系统，旁路、路由、透明及混合式部署。				
2	LRA认证服务					
2.1	移动智能终端安全密码模块服务	提供密钥管理，负责运行环境安全、密钥存储安全和密钥使用安全服务。	1	年		
2.2	移动证书认证APP服务	实现移动证书管理、证书认证，适应于多个App进行证书认证场景服务。	1	年		
2.3	移动终端制证系统服务	提供与移动证书认证APP集成，实现协议转换和证书的下载、更新等功能服务。	1	年		
2.4	移动身份认证网关服务	提供移动数字证书国产密码算法的认证服务。	1	年		
2.5	目录系统服务	提供证书发布及CRL发布服务。	1	年		
2.6	移动设备管理平台服务	提供移动设备应用、内容、行为、权限、安全管理服务。	1	年		
3	市州生态局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3.1	出口网络资源	台数 \geq 16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 \geq 2； 交换容量 \geq 115Tbps； 包转发率 \geq 14400Mpps； 端口 \geq 10个，支持万兆 SFP+、千兆 SFP 和千兆电口模块及线缆； 业务插槽数量 \geq 8； 电源：双冗余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支持100GE/50GE/25GE/10GE/GE/E1/POS/cPOS等接口；支持SRv6/EVPN、网络分片、1588v2高精度时钟等特性；支持RIP、OSPF、IS-IS、BGP等路由协议；支持电源、业务板卡、风扇均可热插拔。	1	年		
3.2	交换网络资源	台数 \geq 16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 \geq 2； 交换容量 \geq 19Tbps； 包转发率 \geq 2880Mpps； 业务槽位数量 \geq 3； 端口：10GE*SFP*16/1GE*SFP*16；	1	年		



		48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电源：双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支持RIP、OSPF、ISIS、BGP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				
3.3	安全资源	台数≥32台； 单台配置： 端口：6个千兆接口和2个SFP插槽； 模块：2个千兆多模光口SFP模块(850nm, 0.55km, LC)； 扩展槽≥2个（可插拨）； 电源：双电源； 网络吞吐量≥8Gbps； 并发连接数≥220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12万。	1	年		
4	市州监测中心网络硬件及运维服务					
4.1	交换网络资源	台数≥16台； 单台配置： 主控板：双主控； 交换网板≥2； 交换容量≥19Tbps； 包转发率≥2880Mpps； 业务槽位数量≥3； 端口：10GE*SFP*16/1GE*SFP*16； 48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电源：双交流电源； 功能特性：支持RIP、OSPF、ISIS、BGP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	1	年		
4.2	安全资源	台数≥16台； 单台配置： 端口：6个千兆接口和2个SFP插槽； 模块：2个千兆多模光口SFP模块(850nm, 0.55km, LC)； 扩展槽≥2个（可插拨）； 电源：双电源； 网络吞吐量≥8Gbps； 并发连接数≥220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12万。	1	年		
4.3	机柜服务	机柜数≥16个； 规格：600*450*500的机柜	1	年		
5	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内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5.1	楼层接入网络资源	台数≥13台； 单台配置：	1	年		



		配置：48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光接口； 交换容量≥300Gbps，最大可支持3Tbps； 包转发率≥80Mpps，最大可支持160Mpps；其他配置：2个光模块- eSFP-GE-多模模块。				
5.2	机柜服务	机柜数≥2个； 规格：600*450*500的墙柜	1	年		
6	省生态环境厅系统外网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6.1	楼层接入网络 资源	台数≥11台； 单台配置： 配置：48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光接口； 交换容量≥300Gbps，最大可支持3Tbps； 包转发率≥80Mpps，最大可支持160Mpps；其他配置：2个光模块- eSFP-GE-多模模块。	1	年		
6.2	机柜服务	机柜数≥2个； 规格：600*450*500的墙柜	1	年		
7	省生态环境厅南附楼局域网硬件及运维服务					
7.1	楼层接入网络 资源	台数≥10台； 单台配置： 配置：48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光接口； 交换容量≥300Gbps，最大可支持3Tbps； 包转发率≥80Mpps，最大可支持160Mpps；其他配置：2个光模块- eSFP-GE-多模模块。	1	年		
7.2	机柜服务	机柜数≥5个； 规格：600*450*500的墙柜	1	年		
合计		小写： 万元 大写：人民币 元				

附件3：甘肃省生态环境厅信息中心机房和甘肃省环境科技大厦16楼机房基础环境设备运维清单

序号	设备类别	生产厂家设备型号	设备用途	管理地址	所在位置
一、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机房运维设备					
(一) 安全设备					



外网设备					
1	防火墙	天清汉马 USG防火墙	外网出口防火墙	https://10.62.2.150	B02
2	准入	联软科技 UniAcc5050	外网准入系统	https://10.62.2.16	B02
3	VPN网关	深信服 VPN-2150	外网VPN接入	https://10.62.2.12:4430	B02
4	上网行为管理	启明星辰 IBM-6010P	外网上网行为管理	https://10.62.2.155	B02
5	IPS	启明星辰 NIPS1060D	外网出口IPS	https://10.62.2.151	B02
内网设备					
6	IPS	启明星辰 NGIPS 5000	政务网络出口IPS	https://10.215.19.64	B04
7	防火墙	天融信 NGFW4000-UF(NG-51138)	政务网络出口防火墙	https://10.215.19.65	B04
8	防火墙	启明星辰 USG-FW-12600GP	万兆防火墙-2	https://10.215.19.30:8889	B04
9	防火墙	华三防火墙 F1050	环境网络出口防火墙	https://10.215.19.62	B05
10	IPS	启明星辰 NGIPS 5000	环境网络边界IPS	https://10.215.19.63	B05
11	防火墙	启明星辰 USG-FW-12600GP	万兆防火墙-1	https://10.215.19.20:8889	B05
12	防火墙	启明星辰 USG-FW-12600GP	内外网互联防火墙	https://10.215.19.240:8889/	A11
13	防火墙	启明星辰 USG-NF-2000DP	移动专网防火墙	https://10.215.19.38:8889	A11
14	堡垒机	启明星辰OSM-3300	内网IT运维堡垒机	https://10.215.19.24	A11
15	安全管理平台	启明星辰 TSOC-USM2100G-HGZS	安全管理平台TSOC(日志收集、资产管理)	http://10.215.19.43:8888	B11
16	防火墙	天融信 NGFW4000-UF	边界网络防火墙		A06
(二) 网络设备					
外网设备					
1	交换机	H3C S7503E-M	外网核心交换机	10.62.2.254	B02
2	交换机	H3C S7503E-M	外网服务器交换机	10.62.2.245	A02
3	交换机	H3C S3100-52TP-SI	外网网络设备带外管理交换机	10.62.2.253	A02
内网设备					



4	核心交换机	H3C S10510	数据中心核心交换机01	10.215.19.254	B13
5	核心交换机	H3C S10510	数据中心核心交换机02		A13
6	汇聚交换机	H3C S5800-60C-PWR	数据中心服务器汇聚交换机1	10.215.19.18	B14
7	汇聚交换机	H3C S5800-60C-PWR	数据中心服务器汇聚交换机2		A14
8	汇聚交换机	H3C S5800-60C-PWR	数据中心服务器汇聚交换机3	10.215.19.19	B14
9	汇聚交换机	H3C S5800-60C-PWR	数据中心服务器汇聚交换机4		A14
10	路由器	华为 NE8000M14	政务网络边界路由器	10.1.62.3	B04
11	路由器	华为 AR2200	电子政务外网接入路由器	10.1.62.38	B04
12	交换机	华为 S12708	统办2号楼环网节点交换机-2-环科大厦	10.8.62.2	B04
13	路由器	华为 NE8000M14	环境网络边界路由器	10.1.62.1	B05
14	交换机	华为 S12708	统办2号楼环网节点交换机-1-新区	10.8.62.1	B05
15	交换机	华为 S2700	内网区域交换机	10.215.19.100	B14
16	交换机	华为 S2700	外网区域交换机	10.215.19.101	A02
17	交换机	华为 S5720	内网服务器带外管理交换机	10.215.19.60	B14
18	交换机	华为 S5720	数据中心服务器接入交换机	10.215.19.61	A14
19	AC控制器	sundray NAC-6100	楼层ac网络控制器	10.62.129.253	A03
20	交换机	sundray RS5300-28X-SI-24S	楼层ap汇聚交换机		A03
21	交换机	TP-Link-SF 1009PE	机房视频监控		B01
22	交换机	H3C S1024R	动环接入		B01
(三) 服务器设备					
1	服务器	DELL R930	虚拟化服务器 STHJ-De11R930集群	10.62.3.1	A05
2	服务器	DELL R930		10.62.3.3	A05



3	服务器	H3C R6900 G3	虚拟化服务器 STHJ-R6900集群	10. 215. 18. 57	A09
4	服务器	H3C R6900 G3		10. 215. 18. 56	A09
5	服务器	H3C R5900 G3		10. 215. 18. 55	A10
6	服务器	吉大正元 LRA2000-S	证书注册中心受理点系统	10. 214. 23. 14	B11
7	服务器	吉大正元 G5000	移动身份认证网关-1	10. 214. 23. 11	B11
8	服务器	吉大正元 G5000	移动身份认证网关-2	10. 214. 23. 12	B11
9	服务器	海康威视 DS-VE22S-B	海康威视新监控平台	10. 215. 5. 253	A11
10	服务器	Evoc动环监控	动环监控工控机	10. 62. 101. 246	B01
(四) 存储设备					
1	存储控制器	宏杉 MS7010	存储控制器1	10. 215. 19. 15/16	A12
2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1扩展柜		A12
3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1扩展柜		A12
4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1扩展柜		B11
5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1扩展柜		B09
6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1扩展柜		B09
7	光交	思科 DS-C9148-16P-K9	内网虚拟化集群储存光纤交换机-02	10. 215. 19. 21	B09
8	存储控制器	宏杉 MS7010	存储控制器2	10. 215. 19. 41/42	B09
9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2扩展柜		B09
10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2扩展柜		B09
11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2扩展柜		B11
12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2扩展柜		B12
13	存储扩展柜	宏杉 DSU1616	存储控制器2扩展柜		B12
14	光交	思科 DS-C9148-16P-K9	内网虚拟化集群储存光纤交换机-02	10. 214. 25. 14	B12
15	存储	爱数 VX1600	数据库及虚拟化备份存储柜	10. 215. 0. 101	B12
16	存储	EMC存储柜	存储控制台	10. 62. 100. 30	A03
17	EMC VNX 5100	EMC VNX 5100	外网虚拟化平台存储		A03



(五) 机房基本设施					
1	精密空调	科华 KHJA-P55BD	机房空调		
2	精密空调	科华 KHJA-P55BD	机房空调		
3	精密空调	艾默生 P1025FAPMS1R	机房空调(备)		
4	精密空调	艾默生 P1025FAPMS1R	机房空调(备)		
5	UPS	科华 MR33200-160	不间断电源		
6	七氟丙烷	四川迪威 CQQ70	气体灭火装置3个		

二、甘肃省环境科技大厦16楼机房运维设备

1	华为 S12708	环网边界路由器	10.8.62.3		机柜1
2	华为 S12708	环网边界路由器	10.8.62.4		机柜2
3	华为 S7703	内网核心交换机	10.8.62.13		机柜1
4	华为 S7703	外网核心交换机	10.9.62.62		机柜2
5	天融信 NGFW4000-UF	内网防火墙	10.9.62.73		机柜1
6	天融信 NGFW4000-UF	外网防火墙	10.1.62.158		机柜2
7	天融信 NGFW4000-UF(NG-51138)	环科大厦监测中心二层 防火墙	10.1.62.157		机柜1
8	华为 USG6620-AC	环科大厦监测中心边界 防火墙	10.1.62.133		机柜3
9	精密空调	科士达ST007FAAAANNT	机房空调		
10	UPS	科士达YDC9310	不间断电源		

附件4：运维服务工作成果物提交清单

序号	类型	成果物名称	成果物内容	成果物周期	提交日期	成果物形式	责任人	备注
1	网络	现场网络运维服务报告	网络安全、服务器系统、虚拟化存储、视屏会议、机房基础环境	每月	每月10号前	电子版		每月10号前提交上个月的报告
2	云平台	云平台运维服务报告	设施运维、网络运维、系统运维、数据库运维、数据备份、安全防护、数据备份恢复	每月	每月10号前	电子版		每月10号前提交上个月的报告



3	云平台	渗透测试报告	渗透测试结果摘要、渗透测试结果详述、Web应用及中间件漏洞信息、三安全建议	每季度	每个季度第一周	电子版	每个季度第一周提交上个季度的报告
4	云平台	应急演练报告	应急预案演练、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应急演练要求、应急预案演练安排	每季度	每个季度第一周	电子版	每个季度第一周提交上个季度的报告
5	云平台	风险评估报告	风险评估介绍、三评估实施过程、风险概述	每季度	每个季度第一周	电子版	每个季度第一周提交上个季度的报告

附件5：保密协议书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保密协议书

甲方：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

乙方：_____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合同》，鉴于乙方在甲方运维期间有关保守甲方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的有关事项，特签订协议如下：

1、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上述《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合同》内容保守秘密，对因合同内容的公开而造成经济和名誉损失，有责任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

2、双方应将项目建设过程中由对方、第三方提供的所有技术资料作为保密资料对待，在没有得到对方的事先批准，任何部分不应在任何商业或技术文献上刊登或披露，也不得企图将其中的由对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用作与本项目无关的事宜。

3、在本合同项下，由一方提供给另一方的所有图纸和文件细则均被认为是机密，并由接受方要求其相关人员妥善保管，未经披露方的书面许可接收方不得对外或向第三方公开披露；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媒体透露所承揽项目的相关情况。

4、所有项目照片的版权归甲方所有，没有甲方批推，乙方不得作任何应用。已批准的文章、照片和类似材料的出版应通知甲方。

5、乙方不应在工地或其施工设备上展出或允许展出任何贸易或商业广告，在工地上张贴的所有通知应事先征得甲方的批准。

6、在《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合同》项下，由甲方提供的所有图纸、文件和软件的著作权归甲方或虽属于第三方但甲方承诺保证权利不受侵犯。乙方只有使用与本合同有关的安装、调试操作或维护、备品备件采购所必需的图纸、文件和软件的权利，并且只用于本合同。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7、由甲方提供的本合同的基本设计、详细设计的所有图纸、文字说明、图表以及运维期间提供的安装、调试、培训资料均属于甲方或甲方供应商的专有技术和技术专利。乙方理解并且同



意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不得提供或采用其它方式将本合同以及本合同的任何一部分所涉及到的专利技术和技术专利透露给第三方。因此发生任何第三方指控侵权时，乙方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所发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8、乙方在甲方运维期间，未经甲方允许，不得介绍第三方相关人员或冒充乙方运维人员进入工程现场，以窃取甲方的商业机密。

9、运维结束后双方仍对其在运维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对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对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有保密义务。

10、双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无限期保密，直至该方宣布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由此而导致的任何知识产权方面的纠纷或赔偿，将由违反规定的一方向对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1、本协议提及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概况、项目规模、运维方案、技术设计、图纸资料、相关函电等。

12、一方如违反本协议任意条款，应当一次性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额的10%；并视情节严重程度，对方有权不经预告立即解除与违约方的合同关系。

13、一方的违约行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当赔偿对方的损失。违约金不能代替赔偿损失。

14、因本合同引起的纠纷，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提起诉讼。双方同意，选择甲方所住地的、符合级别管辖规定的人民法院作为双方合同纠纷的第一审管辖法院。上述约定不影响双方请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对侵权行为进行行政处理。

15、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16、本协议与所签定《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合同》为同一主体，为《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前已仔细审阅过协议的内容，并完全了解协议各条款的法律含义。

协议签署页

甲方（盖章）： <u>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u>	乙 方 （ 盖 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u>0931-8415379</u>	联系电话：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双向承诺书

甲方：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

乙方：_____

为了加强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的各项管理，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严明工作纪律，确保不发生任何问题，构建和谐的工作关系，经双方协商，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双方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甘肃省省级政府采购业务流程组织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的招投标和建设。项目服务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进行。

2、严格执行签订的项目合同内容，双方杜绝一切推诿扯皮、故意刁难对方等现象的发生。

3、项目运维过程必须坚持公开、公平、诚信、透明的原则，双方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而损害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实施中的各项规章制度。

4、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索要或接受“红包”、购物卡、礼金、代金券和各类馈赠，不得参加乙方的宴请和娱乐消费活动。

5、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赠送“红包”、购物卡、礼金、代金券和各类馈赠，不得以任何理由宴请甲方。

6、甲方如有违背以上承诺的行为，依据有关法律纪律规定，按程序做出严肃处理。乙方若有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甲方有权按照合同价款的10%予以处罚，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运维完成后，由乙方按“廉洁工作反馈单”要求实事求是填写，并由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乙方单位公章。

签署页

甲方（盖章）： <u>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u>	乙 方 （ 盖 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u>0931-8415379</u>	联系电话：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廉洁工作反馈单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廉洁工作反馈单

单位盖章：_____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验收时间	乙方项目负责人	备注
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				
1、项目是否按照采购法、招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项目招投标过程是否公开、公平、诚信、透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是否利用项目建设之便吃、拿、卡、要，收取礼品、礼金、代金券或物品，或以权谋私搞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是否参与由乙方支付的宴请或娱乐消费等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在项目建设中是否有越权、渎职、徇私舞弊等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是否存在其他方面妨碍项目建设，影响廉洁、客观、公正的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需要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可另附页）				

该表在项目完成服务时由乙方填写，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反馈至甘肃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

2、该表适用于生态环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2026年度基础环境采购服务事项。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 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 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 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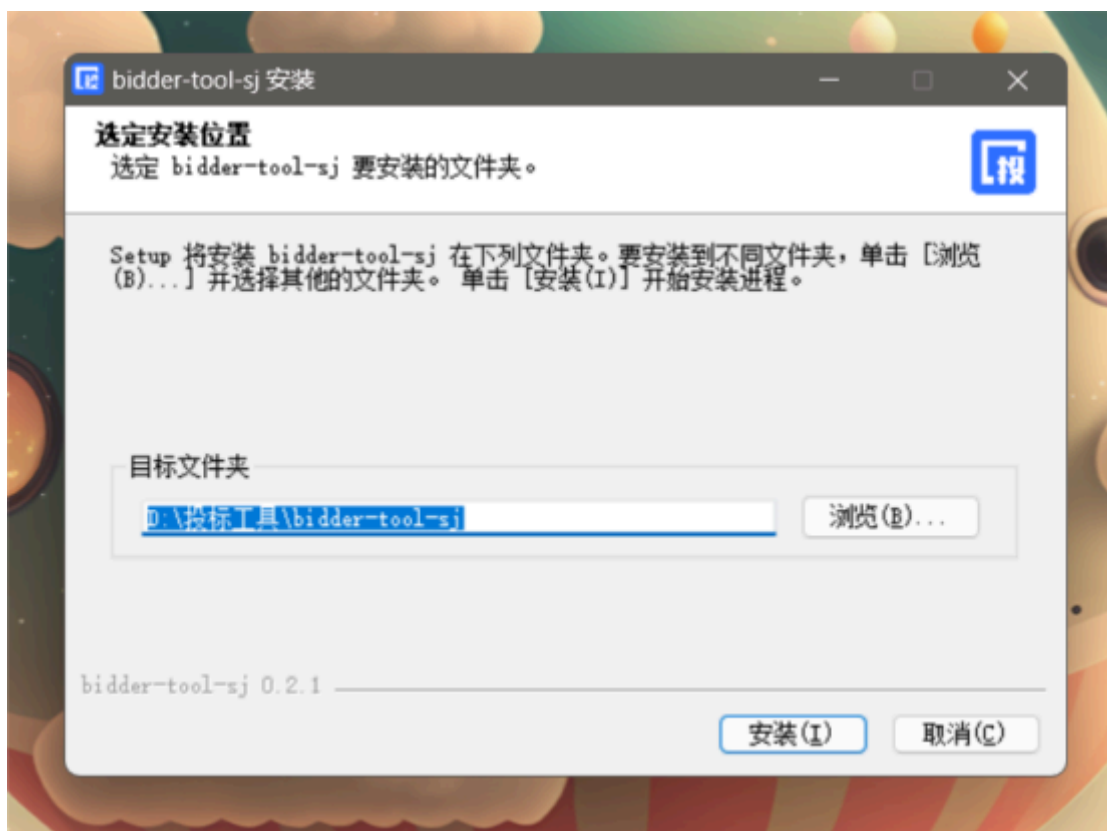


2. 一网通办首页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5. 编制流程说明

5.1 签章说明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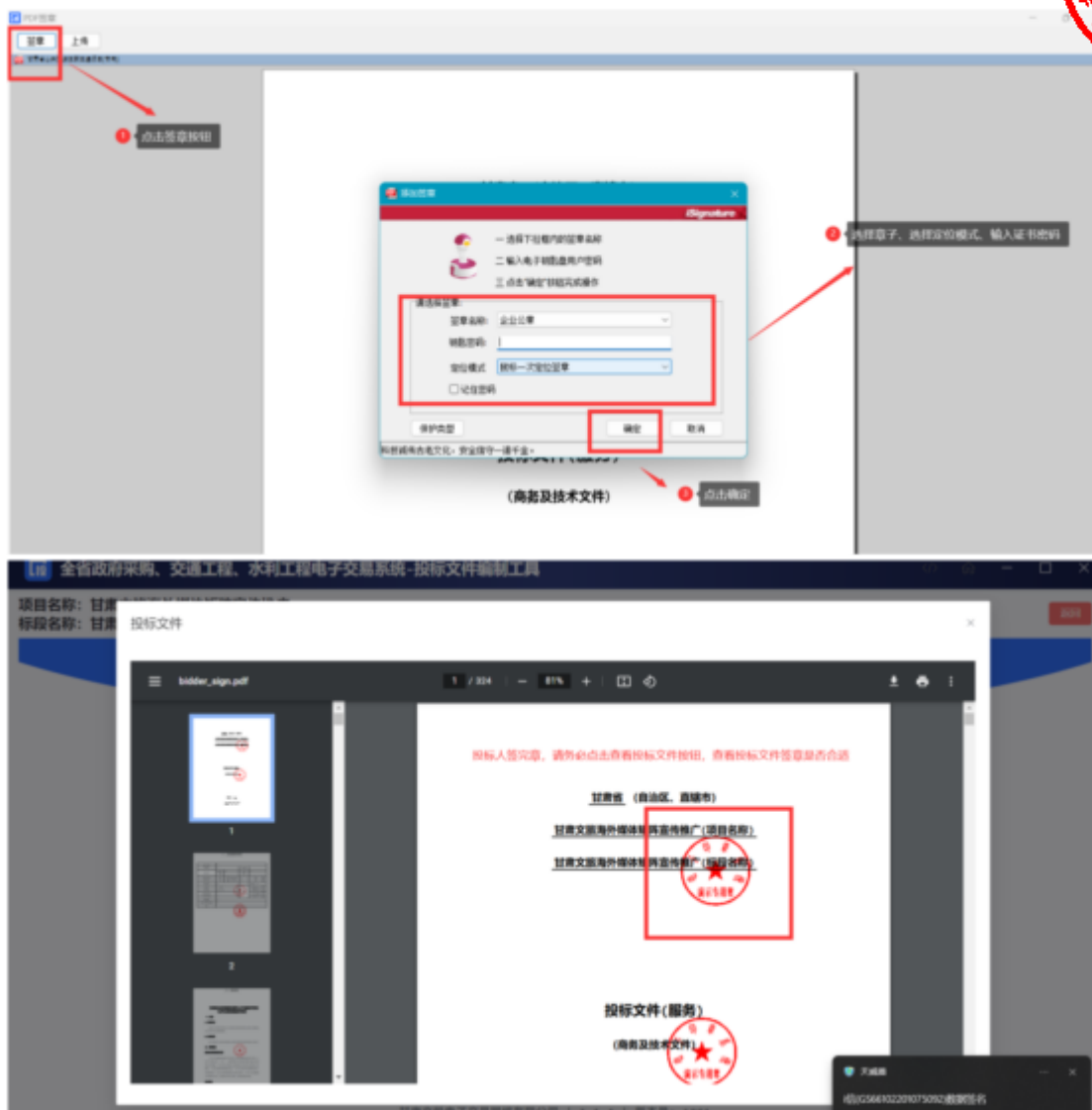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5.2编制流程说明

5.2.1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5.2.5 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5.2.6 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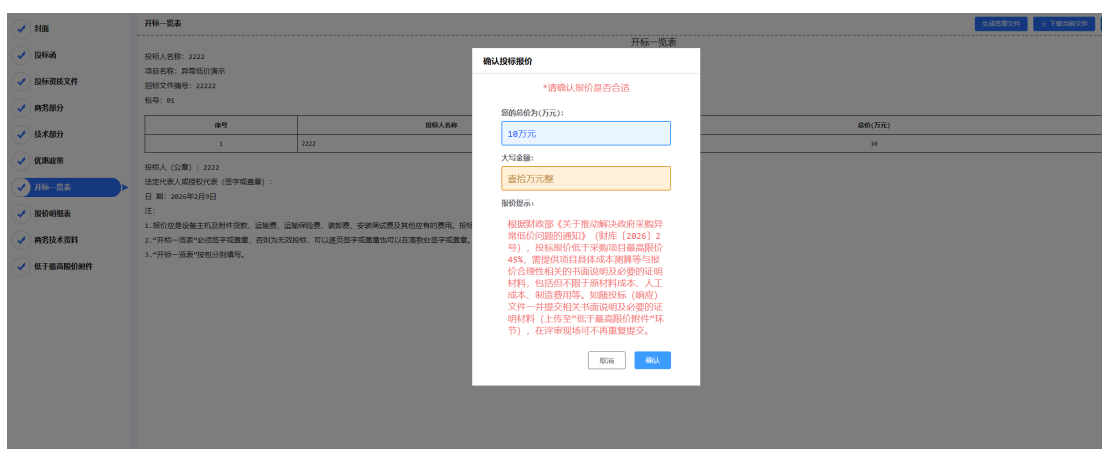
5.2.7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 异常低价校验: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 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 可以添加行, 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 下载Excel表模板, 填写完成后, 直接导入Excel表 (注意: 表头内容不能修改, 否则会上传失败)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5.2.10 低于最高限价附件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非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5.2.11 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5.2.12 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6. 开标系统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自动拒收。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emh422122302 标段编号: hf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开标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网上开标操作:
请至国采网的投标文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 您可以从“招标文件固化工具”中获取并复制到投标文件HASH编码);

注意:
1. 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在“招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 在网内完成上述操作;
3. 国采网的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必须在国采网系统上运行;
4. 您可以在2022-12-28 09:00:00之前撤回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操作:
1. 请于在国采网打开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为emh422122302)进行解密操作;
2. 如果解密成功则上传文件, 您可以上传解密并打包完成的投标文件;

注意:
国采网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为emh422122302)“招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自行修改, 上传投标文件, 国采网会自动生成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 请解密完成后再上传, 国采网会对投标文件解密后进行解密;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操作:
1. 请于在国采网打开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为emh422122302)进行解密操作;
2. 如果解密成功则上传文件, 您可以上传解密并打包完成的投标文件;

注意:
国采网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为emh422122302)“招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自行修改, 上传投标文件, 国采网会自动生成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 请解密完成后再上传, 国采网会对投标文件解密后进行解密;

1. 您可以通过查看开标确认, “开标结果记录”;
2. 您可以通过国采网查看开标记录;
3. 您可以通过国采网查看开标记录, 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 您可以通过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密记录, 可以查看开标记录解密后进行解密。
注意: 国采网上传了投标文件的国采网系统会自动生成投标文件, 以保证解密成功, 解密成功可上传。

6.4 确认开标结果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 查看开标记录, 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emh422122302 标段编号: hf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开标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网上开标操作:
请至国采网的投标文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 您可以从“招标文件固化工具”中获取并复制到投标文件HASH编码);

注意:
1. 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在“招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 在网内完成上述操作;
3. 国采网的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必须在国采网系统上运行;
4. 您可以在2022-12-28 09:00:00之前撤回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操作:
1. 请于在国采网打开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为emh422122302)进行解密操作;
2. 如果解密成功则上传文件, 您可以上传解密并打包完成的投标文件;

注意:
国采网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为emh422122302)“招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自行修改, 上传投标文件, 国采网会自动生成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 请解密完成后再上传, 国采网会对投标文件解密后进行解密;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操作:
1. 请于在国采网打开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为emh422122302)进行解密操作;
2. 如果解密成功则上传文件, 您可以上传解密并打包完成的投标文件;

注意:
国采网投标文件(项目名称为emh422122302)“招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自行修改, 上传投标文件, 国采网会自动生成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 请解密完成后再上传, 国采网会对投标文件解密后进行解密;

1. 您可以通过查看开标确认, “开标结果记录”;
2. 您可以通过国采网查看开标记录;
3. 您可以通过国采网查看开标记录, 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 您可以通过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密记录, 可以查看开标记录解密后进行解密。
注意: 国采网上传了投标文件的国采网系统会自动生成投标文件, 以保证解密成功, 解密成功可上传。

评标时, 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 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编号	开标时间	开标方式	评标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emh422122302	hf42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国采网评标
2	20221213X1376工程招标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国采网评标
3	20221212C12-公开-货物招标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国采网评标
4	公开招标110796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9:40:00	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国采网评标
5	货物招标110796	232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国采网评标
6	货物公开110796	23123	2312321	2022-11-07 16:3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国采网评标
7	公开招标01	432123123	A34324234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国采网评标
8	甘肃省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提升设计施工总承包	A01-1262000024033481-35220019-030487-2	ZK03-220047	2022-10-22 09:00:00	邀请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国采网评标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国采网评标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 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130.5146.203.1002/open/ProjectEvaluation/view/projectId=015344479295a3be54d3bde791285ac

开始时间
2023-05-31 19:56:00

sandy-工程-邀请-20230531
项目编号: 555AAA78578785 标段编号: BD-0000002
[立即评价]

BD-0000001 BD-0000002

历史消息

邀请开始时间: 2023-06-02 11:55:34
邀请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可以邀请: [是] [否]
是否可以报价: [是] [否]
[立即邀请]

邀请通知

项目名称	sandy-工程-邀请-20230531
标段名称	工程 6082
标段编号	555AAA78578785
邀请开始时间	00:00:00:00:00:00
邀请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操作	[上传] *上传附件在支持PDF格式

[立即邀请]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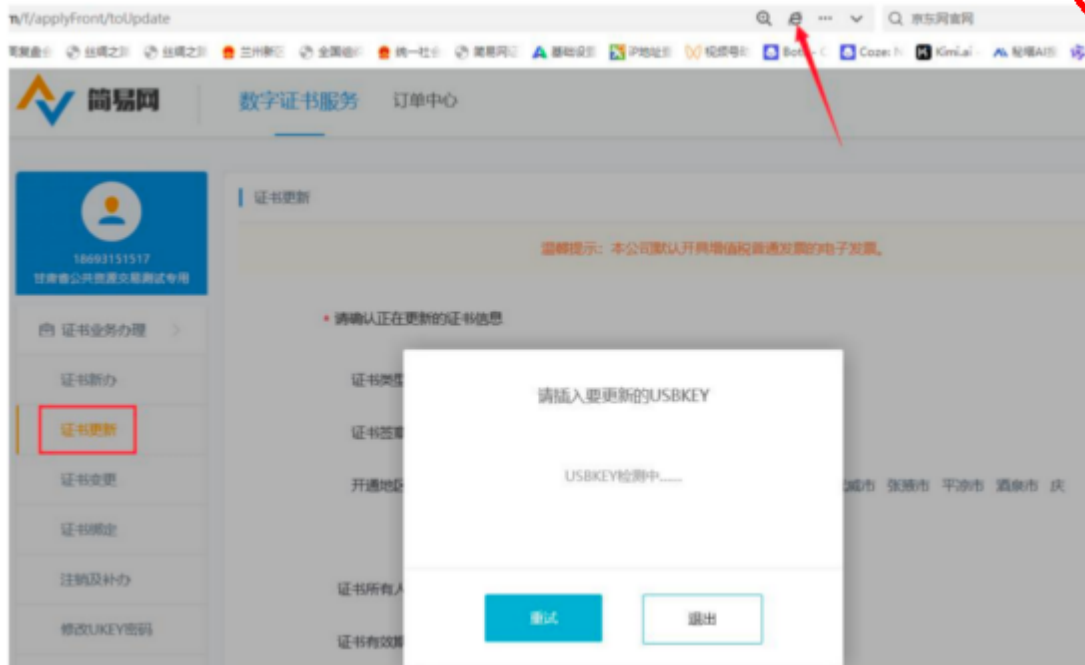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实体介质数字证书（CA）办理

- 1、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黑色锁）：0931-4267890
-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0931-2909370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13609362661

全国互认移动数字证书（CA）办理

- 1、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e签盾APP）4000878198
- 2、西部安全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爱诺签APP）4007188588
- 3、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联达E投APP）17168586562
- 4、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中标一证通APP）4000921999



附件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文件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投标人处采购的；

(三) 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 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要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部分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投标人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 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投标人资格条件；

(三) 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 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 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 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 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投标人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投标人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10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2022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同时废止。

附件2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附件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



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附件5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有关要求，做好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现就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规范资格条件设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要通过提高预付款比例、引入信用担保、支持中小企业开展合同融资、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等方式，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要严格按照规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二、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三、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发展改革委同相关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完善工程招标投标领域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相关措施。省级财政部门要积极协调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水利、商务、铁路、民航等部门调整完善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有关标准文本、评标制度等规定和做法，并于2022年6月30日前将落实情况汇总报财政部。

四、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细化执行要求，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国务院部署落实到位，对通知执行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向财政部报告。

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财 政 部



2022年5月30日

附件6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甘财采【2022】16号

各市（州）财政局，兰州新区财政局，各县（市、区）财政局，省委各部门、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办公室（厅）：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功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省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规范资格条件设置，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做好采购项目需求调查的基础上，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严格落实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切实加快政府采购预算执行

各级预算单位要结合批复的采购预算，综合考虑部门内部规定、公共资源交易局场地安排等因素，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加快采购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让更多的供应商提前了解采购信息，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升采购绩效。从2022年起，各级预算单位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意向公开专区公开采购意向，有条件的采购人，还可在其部门门户网站同步公开本部门、本系统的采购意向。

三、着力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

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3%—5%执行。同时，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在规定的价格扣除优惠幅度内，充分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从高选择价格扣除比例，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竞争力。

四、全面执行预留份额规定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对预算单位报送的采购计划，要严格审核预留份额的相关情况，按照公平公正、促进竞争、讲求绩效的原则，引导鼓励预算单位预留更多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

五、不断规范保证金收取，强化履约执行

为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降低供应商交易成本，激发政府采购市场主体活力，全省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各级预算单位要综合考虑供应商资信情况、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选择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应当在合同金额10%以下灵活选择收取比例。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资



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六、积极开展中小企业合同融资业务

持续加大“政采贷”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充分利用财政部门搭建的“政采贷”融资平台，吸纳更多的金融机构入驻，引导并鼓励平台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当地金融机构，充分了解当地开展“政采贷”业务存在的问题和障碍，积极争取金融机构对参与政府采购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七、严格执行中小企业声明函制度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仅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投标供应商需对《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八、持续加强监督管理

各级预算单位要认真履行采购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文件规定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各级财政部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检查，畅通供应商投诉、举报渠道，依法依规做好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各类主体的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廿

肃省财政厅

2022年6月22日

附件7

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

财库〔2019〕38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为贯彻落实中央深改委审议通过的《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聚焦企业关切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的通知》（国办发〔2018〕104号）有关要求，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现就促进政府采购领域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要全面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重点清理和纠正以下问题：

（一）以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二）除小额零星采购适用的协议供货、定点采购以及财政部另有规定的情形外，通过入围方式设置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作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妨碍供应商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三）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四）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五) 要求供应商购买指定软件，作为参加电子化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 (六) 不依法及时、有效、完整发布或者提供采购项目信息，妨碍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七) 强制要求采购人采用抓阄、摇号等随机方式或者比选方式选择采购代理机构，干预采购人自主选择采购代理机构；
- (八) 设置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审批、备案、监管、处罚、收费等事项；
- (九) 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外，要求采购人采用随机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 (十) 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各地区、各部门要抓紧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有关清理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并于2019年10月31日前报送财政部。

二、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各地区、各部门制定涉及市场主体的政府采购制度办法，要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充分听取市场主体和相关行业协会商会意见，评估对市场竞争的影响，防止出现排除、限制市场竞争问题。重点审查制度办法是否设置不合理和歧视性的准入条件排斥潜在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是否设置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行政审批或者具有审批性质的备案，是否违规给予特定供应商优惠待遇等。经审查认为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的，可以颁布实施；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的，应当不予出台或者调整至符合相关要求后出台；未经公平竞争审查的，不得出台。

在政府采购相关制度办法实施过程中，应当定期或者适时评估其对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影响，对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要及时修改完善或者予以废止。

三、加强政府采购执行管理

优化采购活动办事程序。对于供应商法人代表已经出具委托书的，不得要求供应商法人代表亲自领购采购文件或者到场参加开标、谈判等。对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除必要的原件核对外，对于供应商能够在线提供的材料，不得要求供应商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对于供应商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不得要求其再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细化采购活动执行要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金额或者比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响应）文件的格式、形式要求应当简化明确，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实现电子化采购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暂未实现电子化采购的，鼓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纸质采购文件。

规范保证金收取和退还。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约定的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应当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一致，并按照规定及时退还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

及时支付采购资金。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完善对供应商的利益损害赔偿和补偿机制。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明确约定双方的违约责任。对于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四、加快推进电子化政府采购



推进采购项目电子化实施。要加快完善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的网上交易功能，实现在线发布采购公告、提供采购文件、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实行电子开标、电子评审。逐步建立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与财政业务、采购单位内部管理等信息系统的衔接，完善和优化合同签订、履约验收、信用评价、用户反馈、提交发票、资金支付等线上流程。

加快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行动。积极推进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和电子卖场建设，建立健全统一的技术标准和数据规范，逐步实现全国范围内的互联互通，推动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据共享，提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便利程度。

五、进一步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

加强政府采购透明度建设。完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服务功能。中国政府采购网及地方分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应当提供便捷、免费的在线检索服务，向市场主体无偿提供所有依法公开的政府采购信息。推进开标活动对外公开，在保证正常开标秩序的前提下，允许除投标人及其代表之外的其他人员观摩开标活动。

推进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意向包括主要采购项目、采购内容及需求概况、预算金额、预计采购时间等。为便于供应商提前了解采购信息，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创造条件积极推进采购意向公开（涉密信息除外）。自2020年起，选择部分中央部门和地方开展公开采购意向试点。在试点基础上，逐步实现各级预算单位采购意向公开。

六、完善政府采购质疑投诉和行政裁决机制

畅通供应商质疑投诉渠道。研究建立与“互联网+政府采购”相适应的快速裁决通道，为供应商提供标准统一、高效便捷的维权服务。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和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各级财政部门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完善质疑答复内部控制制度，有条件的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实现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岗位与操作执行岗位相分离，进一步健全政府采购质疑投诉处理机制。

依法依规实施行政处罚。各级财政部门实施政府采购行政处罚，应当依法保障当事人的告知权、陈述权、申辩权、听证权等，保证程序合法。坚持处罚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正确适用和区分从轻处罚、减轻处罚和不予处罚情形，作出的行政处罚应与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相当。

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周密安排部署，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各项要求落实到位。

本通知自2019年9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

2019年7月26日

附件8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

财库〔2026〕2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为整治政府采购领域“内卷式”竞争，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现就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

采购人应当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综合考虑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信息，以及市场供给和产业发展状况，材料、人工等市场价格，行业费用标准等市场调查情况，形成科学、完整、清晰的采购需求，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为供应商竞争报价提供基础。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采购人要综合考虑技术、成本效益、促进竞争等因素，按照专业类型和专业领域，合理设置采购包。采购人可以引入全生命周期成本理念，在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对约定期限内的运营、维护、升级、专用耗材，处置报废等费用进行报价，作为评审因素，并在采购合同中明确，供应商应当在约定期限内以不高于其报价的价格向采购人提供专用耗材或者相关服务。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科学合理确定价格、技术、商务等因素的分值和权重。

采购人应当重点加强对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耗材用量大的复印、打印、实验、医疗等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的管理。对于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人应当要求供应商严格落实相关开放性、兼容性标准和规范要求，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在系统运行过程中，供应商不得在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之外以任何名义向相关服务对象收取费用。

二、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三）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评审委员会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責任。

三、加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

采购人应当落实履约验收责任，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验收内容要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对报价触发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后仍中标（成交）的供应商，采购人要重点关注



其履约承诺、实际履约情况等。对可以分期实施的采购项目，实行分期考核、分期验收、分期支付，及时掌握供应商履约进展。如供应商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法予以处理；如供应商不履行合同或者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导致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应当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各部门、各地区要充分认识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强化监督指导，结合工作实际，通过完善采购文件标准文本、增设交易系统功能、加强履约担保、加大违约责任追究力度等措施，进一步细化工作举措，确保各项要求落实到位。

本通知自2026年2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

2026年1月14日